

公司代码：603773

公司简称：沃格光电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易伟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志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94,595,556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4,324,978.08元（含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5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沃格光电、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沃特佳、沃特佳	指	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沃德投资	指	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东方富本	指	深圳市创东方富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沃格光电股东
创东方富凯	指	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沃格光电股东
中华映管	指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475）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FPD	指	平板显示器，屏幕厚度较薄，没有一般显示器中的电子束管，看上去就像一块平板，作为大屏幕显示时不存在投射距离问题，平板显示器目前已成为显示器中的主流产品。平板显示的种类很多，按显示媒质和工作原理可分为液晶显示器（LCD）、等离子显示器（PDP）、有机电致发光显示器（OLED）等。
LCD	指	液晶显示器，为平板显示器类型的一种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具有自发光的特性，采用非常薄的有机材料涂层和玻璃基板，当电流通过时，有机材料就会发光，其显示屏具有可视角度大、节省电能等优势，被逐渐认为是新一代的平面显示器应用技术。
AMOLED	指	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是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的一种，相比传统的液晶面板，具有反应速度较快、对比度更高、视角较广等特点
In-Cell	指	将触摸面板功能嵌入到液晶面板的液晶像素中的技术方法，显示触控模组器件实现技术之一。
On-Cell	指	将触摸面板功能嵌入到液晶面板的滤光片和偏光板之间的技术方法，显示触控模组器件实现技术之一。
On-Cell 镀膜	指	在液晶显示器的彩色滤光片表面镀上一层透明导电膜，用于制作触控线路。
In-Cell 抗干扰高阻镀膜	指	在液晶显示器的液晶像素中镀上一层特殊材料，形成一种即能抗干扰又能防静电的功能薄膜，用于制作触控线路。
3D 玻璃	指	一种加工成三维形状的曲面玻璃，具有轻薄、透明洁净、抗指纹、防眩光、坚硬、耐刮伤等特点，是 3D 玻璃镀膜工艺的原材料。

黄光蚀刻、黄光	指	一种基于紫外线照射下在涂有光敏性材质的玻璃基板上经曝光、显影、蚀刻等工序制作出线路图的技术实现方法。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即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沃格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WGTech (JiangX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G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易伟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兵	胡芳芳
联系地址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电话	0790-7109799	0790-7109799
传真	0790-7109799	0790-7109799
电子信箱	mail@wgtechjx.com	mail@wgtechjx.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8004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8004
公司网址	http://www.wgtechjx.com
电子信箱	mail@wgtechjx.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沃格光电	603773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大街 110 号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桑玲玲、李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兆院、李思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 年 4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699,797,355.42	653,842,495.25	7.03	312,013,54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23.92	74,729,82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082,122.88	201,255,440.36	-29.40	62,643,73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7,022.03	221,967,654.15	-10.00	57,034,579.14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9,828,211.63	733,611,301.77	122.17	525,864,854.88
总资产	1,797,331,669.30	1,018,637,417.38	76.44	814,649,097.7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27	2.9282	-37.76	1.06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227	2.9282	-37.76	1.06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385	2.8367	-42.24	0.89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1	32.99	减少 20.88 个百分点	15.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9	31.96	减少 21.07 个百分点	13.1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长 122.17%，主要是公司发行新股增加股本和资本公积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5,374,427.67	200,617,976.27	154,676,059.97	179,128,89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73,772.86	62,974,533.82	50,728,605.08	-11,230,00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837,344.60	63,251,215.84	44,571,539.96	-12,577,97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28,825.80	32,815,346.04	39,736,131.58	45,386,718.61

备注：上表各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3,182.95		-752,338.55	10,286.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46,788.87		11,427,873.88	13,226,92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318.74		-3,068,454.63	1,003,499.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807,500.20		-1,116,074.17	-2,154,632.34

合计	15,964,786.98		6,491,006.53	12,086,080.69
----	---------------	--	--------------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主要为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业务以及玻璃制品业务，其中玻璃制品业务目前尚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业务，主要包括 FPD 光电玻璃薄化、镀膜和切割等，即根据产品要求，利用物理或化学方法对玻璃基板进行再加工，以制成具有特定功能的光电玻璃产品的过程，包括两种加工方式：一种是对玻璃基板本身的加工，主要有蚀刻、研磨、切割等工艺，通过实施该等工艺达到对 FPD 光电玻璃基板改形或改性的目的；另一种是基于玻璃基板的电气化加工，包括各类镀膜（ITO 防静电镀膜、On-Cell 镀膜、In-Cell 抗干扰高阻镀膜）、黄光蚀刻等。公司精加工后的产品主要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产品。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并掌握了国内领先的 FPD 光电玻璃薄化、镀膜等工艺技术，已成为国内平板显示（FPD）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的领先公司之一。

公司的玻璃制品业务分为 2.5D、3D 玻璃及其他玻璃制品，其中 3D 玻璃业务指对一般玻璃（如高铝玻璃）经过开料、CNC、热弯、抛光、钢化、镀膜、色彩喷涂等工序后制成手机用 3D 玻璃盖板、背板，相较于传统塑料、金属盖板具有外观差异化、支持无线快充、通信信号强等优势，已正式成为手机盖板的主流应用。

2、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平板显示器（FPD）用光电玻璃精加工运营模式，即由客户（主要为显示、触控面板厂商）先下采购订单给公司，然后由客户提供玻璃基板等来料产品给公司进行深加工，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及自身的生产计划对来料产品进行薄化、镀膜、切割等精加工服务，在来料产品加工完成并验收合格后运送给客户获取精加工费以实现营业收入及公司盈利的运营模式。

3、行业情况

平板显示产业链由上游材料、中游组装和下游产品组成，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位于中游组装阶段，其中薄化、镀膜、切割业务的加工对象为光电玻璃，相关器件经过前序精加工后，由模组厂商用于生产显示模组、显示触控模组，最终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产品。

平板显示产业是电子信息领域的核心支柱产业之一，包括玻璃基板、液晶材料、偏光片、彩色滤光片、光学薄膜、面板产业等众多细分领域，融合了光电子、微电子、化学、制造装备、半导体工程和材料等多个学科，具有产业链长、多领域交叉的特点，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作用明显。

根据 IDC 给出的数据显示, 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出货量下降了 4.1%, 全年出货智能手机达 14 亿 490 万台。

随着显示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新兴应用领域的出现, 中小尺寸显示行业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变革对显示面板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并推动中小尺寸显示行业竞争格局的进一步重塑。中小尺寸显示行业的下游应用市场主要包括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等为代表的消费品市场, 以车载、工控、医疗显示等为代表的专业显示市场以及以 VR/AR、智能家居等为代表的新兴市场。移动智能终端厂商为了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 对显示面板的高分辨率、大尺寸、触控一体化、柔性显示等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越来越多的终端客户新品将采用 AMOLED 面板, 带动 AMOLED 面板需求提升, 国内外面板厂商积极投建 AMOLED 产线, 希望抢占市场先机。

近年来, 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更加严峻更加复杂, 全球经济增长乏力, 导致产业链竞争更加激烈, 竞争格局不断变化, 下游终端市场品牌集中度越来越集中, 中游面板行业全球 a-Si TFT-LCD 产能整体供过于求, 高世代线产能纷纷转向车载和工控; LTPS TFT-LCD 产能整体相对稳定, 一方面受到 AMOLED 下沉挤压, 另一方面, 随着各家 LTPS TFT-LCD 产能的逐步释放, 工艺逐步成熟, LTPS TFT-LCD 供应将增多, 价格竞争更加激烈; AMOLED 方面, 随着屏下指纹、游戏手机等趋势的推动, 品牌中高阶产品的需求增加, 5G 及折叠手机的兴起, 将逐渐提升 AMOLED 的市场需求, 而面板厂商纷纷投建 AMOLED 新线, 这都将改变现有的供需关系, 加大市场竞争压力。

面对行业竞争加剧以及显示技术不断进步的影响, 对公司而言, 是一种机遇也是一种挑战。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促使公司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不断优化现有的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服务及品质、积极开拓新客户, 力争克服所面临的各种挑战与困难。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变化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870,806,204.91	180,932,259.29	381.29	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66,419.07	2,841,984.30	-69.51	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份确认发行费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537,993.35	1,277,259.98	255.29	主要是本期新增装修、改造项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86,326.57	3,305,161.44	253.58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53,172.41	14,833,893.72	143.72	主要是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一体化优势

显示触控材料行业，主要有玻璃基板、薄膜晶体管模组、玻璃薄化、镀膜、黄光、切割、抛光、触控贴合，最后到背光模组等关键步骤。公司以玻璃薄化业务为基础，逐步向下游镀膜、黄光、切割等业务延伸。目前，公司已形成了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领域较为完善的综合解决方案，具有垂直一体化优势，能有效节省客户玻璃面板加工时间，降低客户供应链管理和质量检验等成本，有利于增强客户黏性，提升公司收入规模。

2、研发及技术优势

（1）强大的研发团队

公司拥有一支由多名专业理论知识扎实、创新能力强、研发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研发团队，能将客户需求、研发和生产有机结合起来，快速转换为公司新产品、新工艺。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申报并通过了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江西省工业设计中心、江西省重点实验室的认证。

（2）良好的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在 TFT-LCD 玻璃薄化、镀膜等技术方面处于国内较领先水平，形成了整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技术成果。目前，公司仍有多项研发技术或在储备，或在进行中，这些研发技术为公司后续产品不断升级出新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始终依靠自主研发创新，形成了较具自身特色的研发技术体系，确保了精加工过程中的高良率、高品质，有效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提供了可靠的保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13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另外，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44 项（其中有 2 项正在申请国际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6 项。

（3）先进的研发技术

①TFT-LCD 薄化技术

公司是国内第一批专业的面板薄化生产商，在TFT-LCD薄化业务上有着较强的技术优势。主要包括蚀刻前处理技术与蚀刻技术。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蚀刻前处理以及蚀刻创新技术。该类技术可以减小LCD薄化过程中表面缺陷的放大程度，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成本，确保产品品质。

②镀膜技术

公司拥有ITO镀膜、0n-Cell镀膜、In-Cell抗干扰高阻镀膜等技术，镀膜技术在行业内始终处于领先水平，尤其是In-Cell镀膜技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采用新工艺、新材料，使用了与苹果公司In-Cell抗干扰完全不同的实现方式，公司于2015年12月成功实现了该项技术的重大突破，2016年10月开始正式量产，成为当时国内首家也是独家拥有该项技术的公司，填补了国内空白。该技术已通过深天马、TCL集团等客户认证。该项重大技术的突破，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③黄光蚀刻技术

公司完全自主研发黄光蚀刻技术，其主要工艺是在镀膜面板上进行涂胶、曝光、显影、蚀刻后，得到触控线路，先进性在于线宽线距精度可达6微米；产线尺寸覆盖性强，可以满足500mm*600mm-730mm*920mm之间所有尺寸显示屏，玻璃基板基本可覆盖标准G4.5代线所有尺寸及G5代线、G5.5代线、G6代线等部分分切尺寸。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依靠自主研发创新，形成了较具自身特色的研发技术体系，确保了生产过程中的高良率、高品质，有效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提供了可靠的保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113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42项，实用新型专利71项，另外，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44项（其中有2项正在申请国际专利），实用新型专利6项，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巩固了公司占领核心技术制高点的发展目标，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重视生产质量管控，2011年5月取得GB/T19001-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相继于2014年5月、2017年5月取得新的认证；2013年7月取得GB/T24001-2004/ISO 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16年6月取得新的认证，2017年换发了新的认证证书。公司对生产各环节制定了详细的操作规程，通过标准化管理流程来减少生产损耗。公司品质部门负责产品质量管控，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检测、检验体系，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再到成品入库，各环节均进行品质监控。产品售出后，销售部门会跟踪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提供售后技术支持并将客户意见及时反馈给生产、研发、品质部门进行指标、工艺改善。

4、客户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FPD光电玻璃精加工业务。作为行业内领先企业之一，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逐渐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并取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如公司在国内中小尺寸显示龙头企业深天马供应商等级评选中被评定为薄化业务板块供应商最高评定等级4A，并多年被深天马评为其薄化业务板块的唯一优秀供应商；公司在显示面板领导企业京东方2016年第4季度综合评价质量等级为最高A级。

除深天马、京东方外，公司还与 TCL 集团、中华映管、深超光电、群创光电等众多知名大型平板显示器件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这些客户的长期合作既促进了公司产品技术、质量和服务等水平的不断提升，也有力确保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并由此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5、区域优势

(1) 客户主要在 1,000 公里运输半径以内

近年来，我国平板显示产业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已经形成了华北、华东、华南和中西部四大平板显示产业聚集地，特别是中小尺寸世代线主要聚集在广东、武汉、上海等地，与公司的运输半径约在 1,000 公里以内，送货时间约为 7 至 14 小时，公司选择新余市作为生产基地，能够最大程度覆盖更多客户，并及时响应客户需求。

(2) 生产原料供应地域优势

公司生产原料主要为氢氟酸，江西省及周边省市是氢氟酸生产大省，江西省、浙江省和福建省氢氟酸年产量超过 10 万吨，供货距离短，具有原材料供应地域优势，原材料供应地域优势使公司原材料采购更加安全、高效，成本更低。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秉承“同创分享，共赢未来”的经营理念，发扬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继续加大研发力度以及人才引进，积极推进各项目建设。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99,797,355.42 元，同比增长 7.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046,909.86 元。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积极推进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扩大公司产销规模

（1）薄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薄化业务稳定发展，在服务原有客户的同时，新增导入群创光电、信利光电、思诺信等客户。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由G4.5代线，逐步向G5、G5.5代线拓展，公司产品线的丰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薄化订单的吸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减薄需求进一步优化，产品均价保持整体稳定，而且AMOLED产品薄化良率进一步提升，达到PF膜印刷要求。公司薄化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组织培训及精细化管理，有效提高了基层员工的业务操作能力以及中层干部的管理能力和意识，进一步提升了薄化事业部的整体效率。

（2）镀膜业务

公司的镀膜技术一直在行业处于绝对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镀膜业务不断突破，公司IN-CELL抗干扰高阻膜技术通过客户群创光电的验证，产品良率进一步提升，已达到99%以上。大尺寸高阻膜产品占比的增加，带动大尺寸镀膜产品均价提升，有效的缓解了镀膜整体产品均价下降的幅度。未来随着公司IN-CELL镀膜产能的优化，一旦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镀膜业务的市场份额会进一步扩大，镀膜业务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的收入和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3D盖板及背板镀膜的工艺，并于2018年12月公告以自有资金投资3D盖板及背板项目，目前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中。

报告期内，公司3D复合板材镀膜技术已成熟，具备批量生产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镀膜事业部，在保质保量完成生产的情况下，还积极组织员工培训，加强现场管理，提升制程品质和现场管控能力，提升了员工的整体工作效率。

（3）切割业务

公司的切割业务，主要是由全资子公司沃特佳提供。目前，公司的切割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尤其是公司的异形切割技术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目前，沃特佳已经通过了终端客户华为、OPPO、VIVO的认证，同时也通过了大型面板企业京东方、深天马、信利光电的验证。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提升薄化、镀膜、切割、黄光产业链一体化的优势，扩大切割业务的市场规模，公司对沃特佳进行了一次增资，以提升沃特佳的经营实力。报告期内，沃特佳通过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对生产车间进行升级改造，并积极导入电磁力刀架和双刀切割工艺，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2018年，沃特佳成功导入重庆联创客户，实现减薄+切割配套合作。

（二）新增投资 3D 玻璃项目，完善公司 3D 玻璃产业链

3D 玻璃与陶瓷盖板、金属背板相比，具有轻薄、透明洁净、抗指纹、防眩光等优点，不仅可以提升智能终端产品外观新颖性，还可以带来出色的触控手感。

公司为增强市场竞争力，发挥核心技术优势，2018 年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 3D 玻璃背板、盖板项目投资，启动了 3D 玻璃盖板及背板全制程工艺及一体化的生产格局，该项目预计形成年产约 1,000 万片的产能。目前在公司 3D 事业部，全自动丝印和全自动贴膜已经成功量产，3D 黄光前盖工艺也试产成功。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全产业链布局，实现了公司业务从服务化向产品化拓展的目标。

（三）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加大技术研发力度

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非常注重行业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经过整合内外部研发资源，强化新产品的开发能力，提升整体研发创新实力。近年来，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研发底蕴，紧抓国家政策及市场动向，不断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以巩固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目前公司在 TFT-LCD 玻璃薄化、镀膜等技术方面处于国内绝对领先水平，形成了整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技术成果，为公司后续产品不断升级出新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技术研发，现有研发项目中已完成了 TFT-LCD 用溅射镀膜设备研发和产业化、超硬膜技术研发；对 G5 代线玻璃基板的薄化研发已完成终试，并实现量产；对应用于远距离无线充电领域，5G 通信领域的微波功能镀膜技术已经进入小试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市场动态，新增多项研发项目。新增开发了全玻璃制程的 3D 玻璃手机盖板及背板，以实现多种色彩效果的镀膜工艺，目前已进入中试阶段；新增开发了适用于手机的屏下指纹加工技术研发，目前处于基础研究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20,521,537.37 元。公司新获得授权专利 20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实用新型专利 16 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13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另外，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44 项（其中有 2 项正在申请国际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6 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投入，做好研发技术储备，为公司未来继续领跑市场，提升公司的品牌服务，提升订单吸附能力，为公司创造更多高附加值的产品服务而努力。

（四）优化内控，提升管理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审批流程实现部分无纸化。ERP 系统信息反映的及时性、科学性，提高了财务管理工作的效率和效果，优化

了企业管理理念，提高了财务管理效率，促进了企业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对企业综合管理水平的提高具有积极意义。

（五）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优化客户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品质创新、服务创新、品牌价值等领先优势，一方面继续稳定现有客户，通过提升服务品质，进一步扩大与现有客户的业务规模。另一方面注重新客户、新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信利光电等客户，同时，对近年来新增客户的业务由单一业务导入，逐步倾向于薄化、镀膜，切割、黄光业务等一体化业务订单。报告期内，新客户的不断导入，优化了公司客户结构，尤其是优化了前五大客户对公司的业务占比，使得公司的客户结构进一步均衡。随着公司市场渠道的不断拓宽，公司的发展空间也进一步拓展。未来，在募投项目产能不断释放的前提下，公司在行业的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扩大。

（六）强化人力资源体系，提高员工专业能力

2018 年，公司加大高素质人才引进力度，进一步优化选人用人程序，使管理队伍更加专业，更具有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一批高级技术和管理人才，组织开展多层次、多批次员工培训，大力推进经营绩效管理，全面实施人才梯队建设，有效挖掘人才潜力，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还强化了培训力度和培训效果，内训外训双管齐下，2018 年，公司多次举办管理技能和实操技能等各类培训，有效提高了公司管理人员及一线员工的素质和技能。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9,797,355.4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8,046,909.8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92%,主要系公司客户中华映管发生债务违约,公司对其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5,816.20万元及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99,797,355.42	653,842,495.25	7.03
营业成本	357,040,708.61	282,262,809.17	26.49
销售费用	41,206,160.89	35,764,208.04	15.22
管理费用	61,784,408.86	50,187,311.08	23.11
研发费用	20,521,537.37	21,709,265.13	-5.47

财务费用	-22,366,630.22	14,540,240.18	-25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7,022.03	221,967,654.15	-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822,763.62	-110,752,337.91	40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49,138.50	-74,361,968.96	-962.33

利润表变动及情况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22,366,630.22	14,540,240.18	-36,906,870.40	-253.83	主要是本期现金管理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5,532,080.17	3,358,992.67	52,173,087.50	1,553.24	主要是本期中华映管应收账款 5,816.2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402,931.17	1,041,234.70	9,361,696.47	899.10	主要是本期收到上市补助 1000.00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06,382.45	4,862,027.88	-3,855,645.43	-79.30	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变动及情况说明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9,207.02	0	169,207.02	100.00	主要是本期收到出口退税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15,255.29	12,767,864.31	11,947,390.98	93.57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999,384.66	143,773,404.57	83,225,980.09	57.89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原辅材料款及劳务费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023,879.93	124,169,612.05	67,854,267.88	54.65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59,136.70	10,710.00	48,426.70	452.16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入增加所致。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395,901.73	0	298,395,901.73	100.00	主要是本期收到现金管理本金及利息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632,482.05	110,763,047.91	52,869,434.14	47.73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及购买 W3 园区房产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645,320.00	0	691,645,32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支付现金管理本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910,339.30	0	749,910,339.30	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2,245,250.00	5,754,750.00	256.31	主要是本期收回银行借款担保保证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1,320.04	7,757,218.96	-4,945,898.92	-63.76	主要是本期借款减少相应利息支付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9,880.76	4,050,000.00	7,799,880.76	192.59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上市中介费增加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比例为 7.05%，主要是因为切割收入增长所致。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 26.53%，主要是本期切割收入增长带动成本增加，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折旧费用、废酸废水处理费、电费等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电子器件行业	699,744,479.69	357,040,708.61	48.98	7.05	26.53	减少 7.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平板显示器件	681,840,776.39	335,735,984.40	50.76	4.71	20.67	减少 6.51 个百分点
其他电子器件	17,198,460.09	20,744,988.45	-20.62	2,870.42	803.23	增加 276.06 个百分点
其他	705,243.21	559,735.76	20.63	-63.59	-66.16	增加 6.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75,815,489.74	292,856,432.99	49.14	6.53	27.94	减少 8.51 个百分点
境外	123,928,989.95	64,184,275.62	48.21	9.50	20.47	减少 4.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薄化 (片)	2,971,376	2,964,398	74,262	-2.41	-1.60	10.37
镀膜 (片)	2,330,143	2,337,697	47,776	-18.71	-17.81	-13.65
切割 (粒)	44,460,515	44,494,891	72,439	19.98	17.77	-32.18
玻璃背板 (PCS)	996,752	940,998	56,030	10,342.66	10,052.10	20,200.72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生产量为完工产量。

玻璃背板于 2017 年 9 月份开始试产, 2017 年产量为 9545PCS, 2018 年随着订单增加, 玻璃背板产销量均大幅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光电子器 件行业	营业成本- 直接材料	118,653,738.4 9	33.2 3	92,914,9 57.56	32.9 3	27.70	
光电子器 件行业	营业成本- 直接人工	66,854,087.08	18.7 2	64,026,3 90.39	22.6 9	4.42	
光电子器 件行业	营业成本- 制造用费	171,532,883.0 4	48.0 4	125,236, 134.29	44.3 8	36.9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平板显示 器件	营业成本- 直接材料	110,795,372.0 7	31.0 3	91,800,4 46.74	32.5 3	20.69	
平板显示 器件	营业成本- 直接人工	63,099,578.90	17.6 7	62,987,6 14.11	22.3 2	0.18	
平板显示 器件	营业成本- 制造费用	161,841,033.4 3	45.3 3	123,438, 671.75	43.7 5	31.11	主要是本期固定 资产折旧、 委外加工费、 废酸废水处理 费、电费增加 所致。
其他电子 器件	营业成本- 直接材料	7,298,630.66	2.04	696,262. 41	0.25	948.2 6	主要是收入增 长带动直接材 料增加所致。
其他电子 器件	营业成本- 直接人工	3,754,508.18	1.05	492,318. 24	0.17	662.6 2	主要是收入增 长带动直接人 工增加所致。
其他电子 器件	营业成本- 制造费用	9,691,849.61	2.71	1,108,16 8.84	0.39	774.5 8	主要是固定资 产折旧,人工 及电费增加所 致。
其他	营业成本- 直接材料	559,735.76	0.16	418,248. 41	0.15	33.83	不适用

其他	营业成本- 直接人工			546,458. 04	0.19	-100. 00	不适用
其他	营业成本- 制造费用			689,293. 70	0.24	-100. 00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中其他项目本期金额为平板玻璃销售成本，故营业成本只有直接材料成本；上期金额为氟硅酸钠原料营业成本。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4,233.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1.7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
客户 A	267,625,094.28	38.24%
客户 B	194,209,204.85	27.75%
客户 C	95,285,769.48	13.62%
客户 D	63,747,533.20	9.11%
客户 E	21,469,492.13	3.07%
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	642,337,093.94	91.7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268.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9.7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供应商 A	14,596,767.69	9.26%
供应商 B	13,004,426.76	8.25%
供应商 C	11,899,706.85	7.55%
供应商 D	11,632,857.90	7.38%
供应商 E	11,546,380.45	7.3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合计	62,680,139.65	39.77%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521,537.3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0,521,537.3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9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8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比例 (%)	(%)	
货币资金	870,806,204.91	48.45	180,932,259.29	17.76	381.29	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86,419.07	0.05	2,841,984.30	0.28	-69.51	主要是本期公开发行股份确认发行费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537,993.35	0.25	1,277,259.98	0.13	255.29	主要是本期新增装修、改造项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86,326.57	0.65	3,305,161.44	0.32	253.58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153,172.41	2.01	14,833,893.72	1.46	143.72	主要是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00	40,000,000.00	3.93	-55.00	本期资金充裕归还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4,027,851.12	1.89	52,704,365.60	5.17	-35.44	主要是本期计提公司业绩奖励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3,065,392.72	0.73	27,148,206.53	2.67	-51.87	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及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8,494.08	0.01	479,053.69	0.05	-69.00	主要是本期应付借款利息减

						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1.96	-100.00	本期提前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5.89	-100.00	本期提前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69,116,338.40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211,606.57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72,327,944.97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照本报告第三节、第四节相关部分。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为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5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完成之后，深圳沃特佳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变更至2,000万元，本公司仍持有深圳沃特佳100%股权。深圳沃特佳于2018年6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

上述对子公司增资主要是为满足深圳沃特佳扩产及未来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产业链整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技术开发；小片液晶显示屏的销售；小片液晶显示屏的生产	20,000,000.00	直接持股 100%	145,728,536.22	105,147,194.25	58,188,439.9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IDC 给出的数据显示，2018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出货量下降了 4.1%，全年出货智能手机达 14 亿 490 万台。

随着显示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新兴应用领域的出现，中小尺寸显示行业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变革对显示面板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推动中小尺寸显示行业竞争格局的进一步重塑。中小尺寸显示行业的下游应用市场主要包括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等为代表的消费品市场，以车载、工控、医疗显示等为代表的专业显示市场以及以 VR/AR、智能家居等为代表的新兴市场。移动智能终端厂商为了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对显示面板的高分辨率、大尺寸、触控一体化、柔性显示等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越来越多的终端客户新品将采用 AMOLED 面板，带动 AMOLED 面板需求提升，国内外面板厂商积极投建 AMOLED 产线，希望抢占市场先机。

近年来，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更加严峻更加复杂，全球经济增长乏力，导致产业链竞争更加激烈，竞争格局不断变化，下游终端市场品牌集中度越来越集中，中游面板行业全球 a-Si TFT-LCD 产能整体供过于求，高世代线产能纷纷转向车载和工控；LTPS TFT-LCD 产能整体相对稳定，一方面受到 AMOLED 下沉挤压，另一方面，随着各家 LTPS TFT-LCD 产能的逐步释放，工艺逐步成熟，LTPS TFT-LCD 供应将增多，价格竞争更加激烈；AMOLED 方面，随着屏下指纹、游戏手机等趋势的推动，品牌中高阶产品的需求增加，5G 及折叠手机的兴起，将逐渐提升 AMOLED 的市场需求，而面板厂商纷纷投建 AMOLED 新线，这都将改变现有的供需关系，加大市场竞争压力。

面对行业竞争加剧以及显示技术不断进步的影响，对公司而言，是一种机遇也是一种挑战。市场环境的变化将促使公司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不断优化现有的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及品质、积极开拓新客户，力争克服所面临的各种挑战与困难。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技术研发为核心，以提升产品品质服务为目标，完善产业链布局，实现产品化转型。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是公司转型的关键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国内经济下行的压力预计会进一步加大，消费需求增速预计仍将回落，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为了更好地应对各种挑战，公司必须在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的基础上，实现产品的升级和转型，增强市场竞争力，并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助力，促进公司的稳健发展。

2019 年，公司将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抓好主业，实现公司产品化转型，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

2019 年，公司将充分发挥自有核心技术优势，通过研发创新，整合公司的产品技术，实现公司主业从精加工向产品化转型。公司已具备 3D 玻璃盖板及背板全制程工艺及一体化生产工艺，具备 3D 复合板材盖板（塑料）项目的生产能力，随着 2019 年公司相关产能的逐步释放，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市场的竞争优势，公司的产业链也将进一步完善。

（二）优化公司组织架构，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将不断优化组织架构管理体系，引进和培养优秀人才，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做好人才储备；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公司将优化组织结构，细化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实现岗位权责清晰，分工明确，确保公司内部沟通协调通畅高效，规章制度有效执行，提高公司运行效率。

（三）加强精细化管理，加强内控建设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加强内控建设。公司将以降低生产经营成本，提升管理品质和服务为重点改善目标。同时，将会对公司、子公司、分公司进行内部制度的梳理以及内部审计。通过定期与不定期的内部审计，将公司制度不断的完善，确保制度真正落实，降低管理和内控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激烈竞争的风险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产业，尽管我国进入该行业较晚，但近年来由于移动互联网的推动、5G 通信网络升级、数字信息显示与大数据时代的到来，移动智能终端等新兴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呈现较快增长，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也得到快速发展并保持较高利润率水平。尽管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是一个“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而且行业面板厂商进入的“客户门槛”也比较高，但由于行业较高的利润率水平，这必然会吸引很多新的厂商进入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产能迅速扩充，必将导致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而激烈的市场竞争必将影响各个光电玻璃精加工厂商的市场份额，而且还会导致产品价格的下降，这将导致行业的平均利润率水平下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经营业绩造成不利的影响。

2、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最终应用于移动智能终端，移动智能终端行业具有产品更新升级快、成熟产品价格下降快的双重特点。移动智能终端属于消费类电子行业，消费电子类产品由于大量使用半导体和电子元器件，所以受半导体摩尔定律的影响较大，这导致了消费类电子行业的特点就是“短平快”，

即生命周期短、产品更新速度快、价格下降速度较快，大多数消费电子产品从上市开始价格就不断下降，相应地作为消费电子类产品组成部分的光电玻璃及其精加工业务的价格也会走低。随着移动智能终端产品的价格下降，客户会将降价影响逐级向产业链上游传递。如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创新、产品更新换代方面持续保持进步以保证主要产品的价格不出现大幅下降，并超过了公司的成本管控能力，则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从事光电玻璃精加工业务的企业，而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核心技术通常是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和反复实验、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发、与同行和用户进行广泛的技术交流而获得的。同时，公司熟练技术员工也在工艺改进、设备研制和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积累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品质稳定的重要保障。尽管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通过员工薪酬体系设计、绩效与任职资格评定、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引导等方法的综合运用，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但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市场对专业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公司可能面临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岗位熟练技术工人流失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的扩大，必然将加大对核心技术人员、熟练技术工人的需求，公司亦将面临该类人才短缺的风险。

4、劳动力成本上升可能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经过改革开放四十年年的发展，我国经济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但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逐步加速以及劳动力供求关系存在的结构性矛盾，同时受到各地政府近年来纷纷逐年上调最低工资标准等因素的共同影响，我国劳动力成本面临逐年上涨压力，人口红利逐步消失。由于公司所从事的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具有劳动力使用量较大的特点，如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将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5、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引致的风险

由于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的特点，公司应收账款的结算通常为 3 个月左右，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一直保持较大的余额，尤其是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金额将不断增大。如果未来受市场环境变化、客户经营情况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应收账款金额增多、货款无法及时回收或出现坏账、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所引致的财务风险。

6、技术风险

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技术在国内外处于领先水平，在工艺技术改造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创新实力。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保密与防范制度，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相应保密协议，但

是公司仍然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动或其他原因而导致的技术流失或泄密风险。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为“TFT-LCD 玻璃精加工项目”、“特种功能镀膜精加工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项目投产后公司玻璃精加工、镀膜精加工产能将得到较大幅度扩充（薄化和镀膜产能较 2017 年度将分别增加 38.81%和 84.76%），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市场未来拓展情况等因素做出。公司对这些项目的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慎重、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并在技术、资质、人才等方面做了充分准备，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拓宽市场领域、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产业政策变化以及工程进度、工程管理、产品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的开始盈利时间和实际盈利水平与公司预测出现差异，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如果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由于市场开拓不力（尽管公司产能扩张计划建立在对市场、技术等进行审慎分析的基础之上，并已制定了具有针对性的营销策略和措施，但项目达产后，公司仍存在由于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动、市场需求变化、竞争企业产能扩张、市场开发不甚理想等原因而导致的市场开拓风险），产能利用不足，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则公司可能面临投资项目失败的风险。

8、客户集中度较高和单一客户占比过高的风险

公司销售对象主要为显示面板厂商，由于显示面板生产线投资规模大，下游厂商数量有限，市场集中度高，因此公司销售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行业特点。若未来由于下游行业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交易未能保持持续性，导致该等客户流失或需求发生不利变动以致减少甚至取消与公司的业务合作，或者公司与该等客户的合作被竞争对手所取代且公司未能及时拓展新增客户，则公司的主营业务以及经营业绩将面临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58,046,909.86 元，2018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9,781,955.54 元，按 2018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9,978,195.55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357,555,160.98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447,358,920.97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经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末公司总股本 94,595,556 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4,324,978.08 元（含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且充分考虑到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该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6.80	0	64,324,978.08	158,046,909.86	40.70
2017 年	0	0	0	0	207,746,446.89	0
2016 年	0	0	0	0	74,729,820.32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内容详情见注 1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承诺期限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沃德投资	内容详情见注 2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承诺期限为公司上市后	是	是		

				3 年内。				
股份限售	作为沃德投资出资人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内容详情见注 3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承诺期限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创东方富凯与创东方富本	内容详情见注 4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承诺期限为公司上市后 1 年内。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以及高管人员	关于股价稳定预案的承诺，内容详情见注 5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承诺期限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	是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内容详情见注 6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	是	是			
其他	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股东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相关承诺，内容详见注 7	承诺时间：2017 年 4 月	是	是			
其他	公司、	关于招	承诺时	是	是			

		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内容详见注 8	间： 2017 年 4 月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内容详见注 9	承诺时间： 2017 年 4 月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内容详见注 10	承诺时间： 2017 年 4 月	是	是		
	其他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股东	内容详见注 11	承诺时间： 2017 年 4 月	是	是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易伟华承诺:

(1) 若沃格光电上市成功，本人于沃格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内不从沃格光电离职。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沃格光电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沃格光电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

(3) 本人减持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4) 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沃格光电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沃格光电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5) 本人减持沃格光电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6)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① 由此所得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人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 ② 本人应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③ 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予以赔偿。
- ④ 本人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

注 2:

公司股东沃德投资承诺

(1) 若沃格光电上市成功，本企业于沃格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所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

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沃格光电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沃格光电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企业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企业减持沃格光电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4)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企业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 ②本企业应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③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将予以赔偿。
- ④本企业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支付的分红。

注 3:

作为沃德投资出资人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张迅、汤军根、刘良军、刘文高、刘代刚承诺：

(1) 若沃格光电上市成功，本人于沃格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内不从沃格光电离职。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沃格光电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沃格光电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

(3) 本人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沃格光电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间接持有沃格光电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4) 本人减持间接持有的沃格光电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5)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人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 ②本人应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③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予以赔偿。
- ④本人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间接向本人支付的分红。

注 4:

公司股东创东方富凯与创东方富本承诺:

(1) 若沃格光电上市成功，本企业于沃格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沃格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①由此所得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公司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 ②本公司应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③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公司将予以赔偿。
- ④本公司拒不上缴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公司支付的分红。

注 5:

关于股价稳定预案的承诺:

(一) 公司做出承诺:

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本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本公司将按照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有关安排回购本公司股份。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做出承诺:

(1) 本人将根据沃格光电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有关安排，在沃格光电就以稳定股价为目的而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2) 本人将根据沃格光电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有关安排, 履行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沃格光电股份在内的相关各项义务。

(三) 公司全体董事做出承诺:

(1) 在本人担任沃格光电董事期间, 本人将根据沃格光电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有关安排, 在沃格光电就以稳定股价为目的而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 对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2) 本人将根据沃格光电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安排, 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四)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做出承诺:

在本人担任沃格光电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本人将根据沃格光电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安排, 履行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沃格光电股份在内的相关各项义务。

注 6:

关于公司上市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一)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 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的运营状况和发展态势

公司是国内平板显示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的领先公司之一, 主营业务是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业务, 主要产品或服务包括 FPD 光电玻璃薄化、镀膜、切割等。自设立以来,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以及 2017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5, 738. 36 万元、22, 284. 75 万元、31, 201. 35 万元、27, 363. 18 万元, 净利润分别为 7, 469. 95 万元、3, 407. 91 万元、7, 472. 98 万元、9, 976. 60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呈现总体上升的态势, 尤其在 2016 年、2017 年上半年, 公司业绩上升显著, 公司将会呈现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2、公司现有业务板块面临的主要风险和改进措施

公司目前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请参照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针对公司面临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积极应对：

(1) 加大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品质，提升服务质量，保持持续竞争力，以应对技术升级、行业革新、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2) 加大现有其他客户和新客户的开发力度，提高其他客户收入规模，以应对客户高度集中的风险；(3) 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加强团队建设，完善人员激励和考评机制，关注人才培养与人才引进，以避免管理不善导致的人才流失、人员储备不足等问题，以应对公司人才不足的风险；(4) 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及货款回款管理，以应对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过大带来的风险；(5) 结合行业季节性变动情况来优化客户结构、安排生产周期，最大化利用公司产能，以应对行业季节性变动的风险。

3、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日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业绩的具体措施

(1) 强化研发与技术优势、发展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公司长期注重研发投入，建成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研发队伍，成功开展 In-Cell 抗干扰高阻镀膜技术等一些重要研发项目，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也为未来的发展战略储备了必要技术。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将新建研发中心，建立并完善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培养和引进研发人才，改善公司的研发条件，加大对光电玻璃镀膜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力度（如 3D 玻璃盖板及背板已进行小批量生产、公司超硬防指纹膜新产品正在进行市场导入）。在维护现有客户业务范围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国内外市场，稳定公司在 FPD 光电玻璃精加工行业的领先地位，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全面提升。

(2) 提升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生产环节管控，改进生产产品质量控制流程，提高生产组织管理水平，合理控制公司运营成本支出，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加强客户信用管理以及应收账款回款管理，降低坏账风险；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还将努力提升内部综合管理水平，完善和优化员工的薪酬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

(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投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TFT-LCD 玻璃精加工项目主要用于厂房建设、购置生产设备及配套工程设施，项目完成后，将大幅提升 TFT-LCD 玻璃精加工服务能力，优化公司产品结构，解决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特种功能镀膜精加工项目主要用于厂房建设，购置项目所需生产设备及配套工程设施，形成特种功能镀膜精加工能力，完善公司产品服务，延伸产品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主要研发内容包括 In-Cell 抗干扰高阻镀膜技术、On-Cell 触摸屏技术、超硬膜技术、超薄玻璃技术和特殊视觉功能镀膜技术等。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以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利润分配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公司将严格按照其要求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将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

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公司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做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

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做出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7：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相关承诺：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伟华承诺：

1、本人自所持沃格光电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的情况下，累计转让的沃格光电股份总额不超过沃格光电股票上市之日本人所持有沃格光电股份总额的 25%；自本人所持沃格光电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累计转让的沃格光电股份总额不超过沃格光电股票上市之日本人所持有沃格光电股份总额的 50%。本人拟减持沃格光电股份的，将在充分考虑不影响沃格光电正常运营、减持对沃格光电股价不构成重大干扰的条件下进行。

2、本人所持沃格光电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沃格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因沃格光电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沃格光电股份的，将提前 5 个交易日向沃格光电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沃格光电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沃格光电按规定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人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2) 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3) 本人拒不上缴相关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

(二) 沃德投资承诺:

1、在本企业所持沃格光电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沃格光电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沃格光电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逐步减持。

2、本企业减持沃格光电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企业减持沃格光电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沃格光电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沃格光电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沃格光电按规定予以公告;在本企业所持沃格光电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沃格光电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因沃格光电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企业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2) 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将由本企业承担;

(3) 本企业拒不上缴相关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支付的分红。

(三) 创东方富凯与创东方富本承诺:

1、在本企业所持沃格光电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沃格光电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沃格光电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逐步减持。

2、本企业减持沃格光电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企业减持沃格光电股份前,应提前 5 个交易日向沃格光电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沃格光电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沃格光电按规定予以公告;在企业所持沃格光电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沃格光电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因沃格光电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由此所得的收益归沃格光电所有,本企业应向沃格光电上缴该等收益;

(2) 由此给沃格光电及沃格光电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将由本企业承担；

(3) 本企业拒不上缴相关收益或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支付的分红。

注 8: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一) 公司就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诺如下: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违反上述承诺，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公司承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责任。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民事赔偿的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预测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建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本承诺对于股票价格的描述，若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承诺所称价格做相应调整。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易伟华承诺:

易伟华就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诺如下: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违反上述承诺，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本人承担依法回购已转让的限售股份的责任。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民事赔偿的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预测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建立投资者赔偿

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诺如下：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9：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3）如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

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二) 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归属于本人的公司当年现金分红收益（若有）归公司所有，同时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20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4)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

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归属于本人的公司当年现金分红收益（若有）归公司所有，同时不得转让本人直接（若有）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20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注 10：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已就公司与深圳沃特佳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国家及地方关于社会保险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各地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将由本人代为缴纳和承担或对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2、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将由本人代为承担或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3、本人将积极促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国家及各地方关于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规规定；若应各地方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或有权部门的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将由本人代为缴纳和承担或对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4、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将由本人代为承担或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发行人控股股东易伟华已出具《不存在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

“A、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接受沃格光电及其控制的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在持股沃格光电期间，本人将避免接受沃格光电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的担保；如关联担保无法避免，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沃格光电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B、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沃格光电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沃格光电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的情况。

在持股沃格光电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沃格光电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沃格光电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沃格光电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C、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D、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沃格光电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

注 1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和其他 5%以上股东创东方富凯、创东方富本及沃德投资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2、在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期间，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

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

3、如承诺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

4、除非经发行人书面同意，承诺人不会将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所有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5、承诺人承诺不会教唆或诱导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客户不与其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6、若承诺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企业将在获知该情形后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发行人利益的侵害；

7、承诺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8、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承诺人业应向发行人上缴该等收益；

（2）承诺人应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或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清算注销有关同业竞争的公司，并及时向发行人及公众投资者披露消除同业竞争或停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3）承诺人应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诺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承诺人支付的分红。

基于审慎的考虑，张春姣作为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亦已比照前述内容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

（二）关于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其他 5%以上股东创东方富凯、创东方富本及沃德投资出具了《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从未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违规占用过沃格光电及其前身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违规占用沃格光电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2、本人/本企业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地位及与沃格光电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沃格光电的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本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沃格光电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本企业将

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沃格光电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公平市场交易中的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同时，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以及沃格光电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4、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沃格光电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沃格光电谋求任何超出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人/本企业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如沃格光电或沃格光电的其他股东由此遭受损失，在有关损失金额确认后，本人/本企业将在沃格光电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进行赔偿；本人/本企业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沃格光电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本企业支付的分红。

(2) 本人/本企业应配合沃格光电消除或规范相关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等。”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对可比期间的财务列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五.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此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8.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2月26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沃格光电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无	给付报酬纠纷	公司因给付报酬纠纷于2019年1月24日将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台湾桃园地方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被告向公司支付欠款8,474,476.84美元暨起诉状送达翌日起至清偿日止按周年利率5%计算之利息;被告负担此次诉讼费用。	5,816.20		法院已对本次诉讼案件立案,于2019年4月2日开庭,并于2019年4月19日判决公司胜诉,正式判决文书预计2周左右会送到公司。公司收到正式诉讼判决文书后,会及时披露最新的进展情况。		
沃格光电	河南首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将河南首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河南省郑州航天港经济综合实	31.46		法院已对本次诉讼案件立案,并于2019年2月14日开庭,公司与被告在法院的组织下,于		

	公司			验区人民法院递交了《起诉状》，请求判令被告向公司支付货款 30 万元，并支付利息 14610.18 元（利息暂计算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进行调解并达成调解协议；2019 年 3 月 1 日收到法院的《民事调解书》，达成如下调解内容：被告应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向公司支付货款 105000 元，2019 年 5 月 31 日支付 105000 元货款，共计 210000 元，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期支付货款，公司有权按 30 万元货款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本案诉讼费由公司自行承担。本案现已终结。		
江西致远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沃格光电	无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被原告江西致远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向新余市渝水区法院起诉，要求公司向其支付增加工程量的工程款 97150.27 元及合同范围内的工程款 15000 元	11.22	该案在新余市渝水区法院使用普通程序开庭审理，渝水区法院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公司向原告支付合同范围内工程款 1.5 万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原告负担 2369 元，公司负担 175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双方当事人已在法律规定的上诉期限内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已定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开庭。		

注：以上诉讼案件中，沃格光电起诉中华映管案件的诉讼涉及金额人民币 5,816.20 万元为案件涉案金额 8,474,476.84 美元折算为人民币的金额。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40,000	4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定期存款	5,000	2018-7-18	2018-10-18	募集资金		固定收益型	4.10%		51.291667	已收回	是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	2018-7-18	2019-1-18	募集资金		固定收益型	4.30%			报告期内未到期收回	是		
兴业银行股	兴业银行	5,0	2018	2019	募		保本	4.79			报告	是		

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企业金融 结构性存款	00	-7-1 9	-4-1 9	集 资 金		浮动 收益 型	%-4. 83%			期 内 未 到 期 收 回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 结构性存款	4,0 00	2018 -7-2 0	2019 -1-2 1	募 集 资 金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55 %-4. 59%			报 告 期 内 未 到 期 收 回	是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 结构性存款	6,0 00	2018 -7-2 3	2018 -10- 23	募 集 资 金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59 %-4. 63%	69.5 6712 3	已 收 回	是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共赢利率 结构 21127 期 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产品	10, 000	2018 -7-2 7	2018 -10- 25	募 集 资 金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60 %-4. 90%	113. 4246 58	已 收 回	是		
新余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高 新支行	定期存款	5,0 00	2018 -10- 19	2019 -4-1 9	募 集 资 金		固定 收益 型	4.3%			报 告 期 内 未 到 期 收 回	是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 结构性存款	6,0 00	2018 -10- 24	2019 -1-2 4	募 集 资 金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32 %-4. 36%			报 告 期 内 未 到 期 收 回	是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南昌分行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 结构性存款	10, 000	2018 -10- 26	2019 -1-2 8	募 集 资 金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4.32 %-4. 36%			报 告 期 内 未 到 期 收 回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1、为改善新余市农村学校基础教育设施水平，2018年4月，公司为新余市农村学校组建20支足球队，按每支足球队15名学生，统一购买了足球，球鞋以及球服，累计费用4万元。

2、2018年12月，公司设立的沃格正行慈善专项基金拨付30万元资助了由青海格桑花教育救助会开展的“行走的格桑花-北京探索营”及“行走的格桑花-广州探索营”慈善项目，该项目

的实施促进了西部贫困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提高了西部贫困地区学校教学质量以及贫困学生综合素质，同时开阔了西部贫困地区学生的视野。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34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日常管理和运行方面均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亦未发生环境事故；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环境保护制度，在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生产及环保法律法规，采取了精细的管控措施，保证生产经营的各环节符合相关安全生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946,667	100.00						70,946,667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0,946,667	100.00						70,946,667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420,617	35.83						25,420,617	26.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5,526,050	64.17						45,526,050	48.1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648,889				23,648,889	23,648,889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648,889				23,648,889	23,648,889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0,946,667	100.00	23,648,889				23,648,889	94,595,556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1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8,889股，并于2018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A股股票，共计增加股本23,648,889股。上述股本变动对公司2018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8年同口径（指未发行股份的情况下）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27	2.22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227	2.2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7.2294	12.5680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8.4.4	33.37元/股	23,648,889	2018.4.17	23,648,889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1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8,889股，并于2018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1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8,889股，并于2018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A股股票，增加股本23,648,889元，资本公积人民币714,521,111.00元。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52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易伟华	0	25,834,251	27.31	25,834,251	质押	7,300,000	境内自然人
创东方富凯	0	9,991,182	10.56	9,991,18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沃德投资	0	4,434,000	4.69	4,434,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静红	0	3,440,394	3.64	3,440,394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3,252,332	3.44	3,252,33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杜平文	0	2,594,403	2.74	2,594,403	无		境内自然人
创东方富本	0	2,122,770	2.24	2,122,77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蒋伟	0	1,900,000	2.01	1,9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何修文	0	1,687,667	1.78	1,687,667	无		境内自然人
康志华	0	1,280,000	1.35	1,2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86,484	人民币普通股	1,086,48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悦享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5,3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300				
北京成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泉汇涌一期基金	1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量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00				
李长征	10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600				
杨海珍	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00				
许国朝	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82,400				
北京成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华量涌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80,300				
唐永德	80,057	人民币普通股	80,057				
北京成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泉汇涌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1,500	人民币普通股	71,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易伟华持有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的合伙份额且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易伟华先生与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创东方富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3、截至报告期末，杜平文持有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95%的合伙份额；4、除以上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易伟华	25,834,251	2021年4月19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承诺,限售36个月
2	创东方富凯	9,991,182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3	沃德投资	4,434,000	2021年4月19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36个月
4	黄静红	3,440,394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5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52,332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6	杜平文	2,594,403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7	创东方富本	2,122,770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8	蒋伟	1,900,000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9	何修文	1,687,667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10	康志华	1,280,000	2019年4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限售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易伟华持有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的合伙份额且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易伟华先生与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创东方富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3、截至报告期末,杜平文持有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95%的合伙份额;4、除以上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易伟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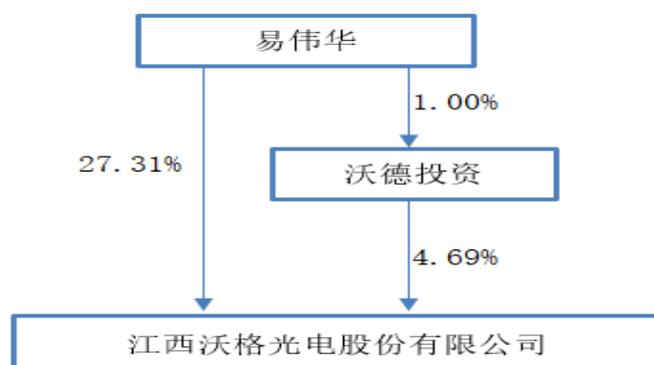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易伟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	无

司情况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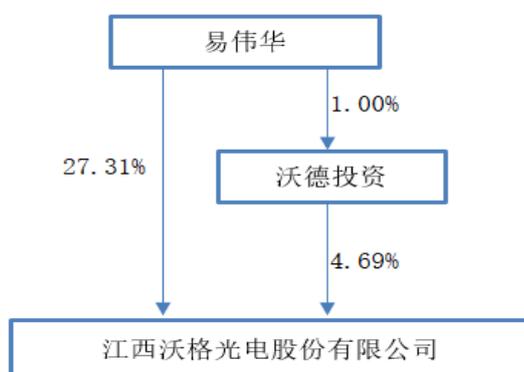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易伟华	董事长、董事	男	47	2016-11-20	2019-11-19	25,878,591	25,878,591	0		128.35	否
潘锦	董事	男	52	2016-11-20	2019-11-19	6,321	6,321	0		-	是
张迅	董事、总经理	男	38	2016-11-20	2019-11-19	157,870	157,870	0		114.29	否
肖珂	董事	男	41	2016-11-20	2019-11-19	3,160	3,160	0		-	否
陈玉罡	独立董事	男	43	2017-03-22	2019-11-19	0	0	0		12.00	否
阳如坤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11-20	2019-11-19	0	0	0		12.00	否
李汉国	独立董事	男	63	2016-11-20	2019-11-19	0	0	0		12.00	否
宋婷	监事会主席、监事	女	41	2016-11-20	2019-11-19	0	0	0		-	是
刘文高	监事	男	40	2016-11-20	2019-11-19	78,935	78,935	0		64.53	否
刘代刚	监事	男	52	2016-11-20	2019-11-19	55,255	55,255	0		31.22	否
汤军根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11-20	2019-11-19	236,804	236,804	0		66.98	否
刘良军	财务总监	男	44	2016-11-20	2019-11-19	55,255	55,255	0		114.29	否
万兵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6	2016-11-20	2019-11-19	0	0	0		114.17	否
合计	/	/	/	/	/	26,472,191	26,472,191	/	/	669.83	/

注：上述持股情况中，潘锦、肖珂通过创东方富本、创东方富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他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管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中易伟华通过新余沃德间接持股 44340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易伟华	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 年 7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广东南华集团总师办产品开发部技术员；1996 年 10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江西长林机械集团销售总公司销售经理；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深圳市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深圳市创明电池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监；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陕西怡佳宜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大兆能源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沃格有限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长。
潘锦	196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物资经济师、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6 年 7 月至 1996 年 5 月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中南办事处工作；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于湖北阳光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4 月于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8 月于武汉高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作；200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2018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大公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
张迅	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先后于深圳市力合科技先后担任技术部工程师、Sony 项目负责人；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深圳市纳光光电公司担任项目总监；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沃格有限生产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总经理。
肖珂	197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 年 4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民太安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分公司总经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10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总监；2014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16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深圳市众合瑞民产学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
陈玉罡	197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任讲师；2008 年 12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任副教授；2014 年 6 月至今在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系任教授。2017 年 3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独立董事。
阳如坤	196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 年至 2001 年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深圳市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至 2006 年任深圳市创明电池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至今任深圳市吉阳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深圳吉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独立董事。
李汉国	195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1982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江西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副教授；1992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江西财经大学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教授；1993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江西瑞奇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裁；1999 年 12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福建闽发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2003 年 4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中国四方控股有限公司总裁；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中国鹏华控股有限公司总裁；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江西财经大学证券期货研究中心主任、金融硕导。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独立董事。
宋婷	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江西省司法厅驻北京办事处出纳，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江西金轮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南昌大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江西高旗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江西文演发展集团创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 年 11 月至今沃格光电监事会主席。
刘文高	1979 年 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9 年 10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富士康（FOXCONN）企业集团项目部工程师；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海川科技集团执行董事助理；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北京银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沃格有限总经理助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监事。
刘代刚	1967 年 3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国籍，大专学历。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深圳中电制冷中亚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2000 年 2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深圳中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空调制冷工程师；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宁波象山军舰制造部工程师；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深圳龙岗区南岭求水山酒店空调运行管理高级主管；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深圳龙岗比亚迪 EMC 节能改造项目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沃格有限、沃格光电力部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职工监事。
汤军根	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6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先后担任江西长林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江西信达长林机械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 年 6 月至今任沃格有限、沃格光电副总经理。
刘良军	197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仙桃市汉江酒店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仙桃市月亮湾大酒店财务部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天门市泰盟酒店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沃格有限、沃格光电财务部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财务总监。
万兵	198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中航证券景德镇营业部投资顾问团队负责人、首席投资顾问兼营销工作；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中航证券兰州营业部负责人；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肖珂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6 月	至今
潘锦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副总裁	2007 年 8 月	2018 年 1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创东方富凯和创东方富本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易伟华	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7月	至今
潘锦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副总裁	2007年8月	2018年1月
潘锦	西安自力中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至今
潘锦	美丽漂漂（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潘锦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3月	至今
潘锦	上海米高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	至今
潘锦	深圳市大公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9月	至今
潘锦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8月	至今
潘锦	深圳华夏通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	至今
潘锦	北京友缘在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至今
潘锦	成都真火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	至今
潘锦	安徽丰创生物技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1月	至今
潘锦	安徽省文胜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3月	至今
潘锦	安徽泰格维生素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3月	至今
潘锦	上海盈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4月	至今
潘锦	大连成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9月	至今
潘锦	北京蚁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至今
潘锦	苏州思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2019年2月
潘锦	四川遂宁东方瑞旗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潘锦	深圳市小爱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	至今
潘锦	安徽首泰东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1月	至今
潘锦	旺苍真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	至今
潘锦	山西新创雄铝轮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	至今
潘锦	内蒙古莱德马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	至今
潘锦	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	至今

潘锦	深圳市山木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2月	至今
阳如坤	深圳吉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吉阳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2月	至今
阳如坤	深圳市先阳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8年5月	至今
肖珂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至今
肖珂	深圳市脉山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肖珂	杭州口碑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肖珂	深圳市高搜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肖珂	江西佳时特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至今
肖珂	广州唯彩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至今
肖珂	北京分享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肖珂	深圳市三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至今
肖珂	杭州玩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至今
肖珂	杭州朋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2月	至今
肖珂	深圳市创展谷创新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至今
肖珂	广州萌萌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肖珂	北京贝比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	至今
肖珂	厦门比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肖珂	常州一块去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至今
肖珂	苏州朗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9月	至今
肖珂	成都市极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至今
肖珂	北京的卢深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肖珂	大连盈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至今
陈玉罡	广州招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7月	至今
陈玉罡	珠海估值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9月	至今
陈玉罡	广州财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9月	至今
陈玉罡	广州估值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陈玉罡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4月	2021年4月
陈玉罡	广东真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	2018年12月
陈玉罡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月	2021年1月
陈玉罡	中山大学	教授	2014年6月	至今

李汉国	江西云智汇文化战略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3 月	至今
李汉国	浙江麦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10 月	至今
李汉国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9 月	2019 年 9 月
李汉国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4 月	2020 年 4 月
李汉国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 月	2020 年 1 月
李汉国	南昌人民政府	参事	2009 年 9 月	至今
李汉国	江西财经大学	教授	2007 年 12 月	至今
宋婷	江西一城一品创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至今
宋婷	江西文演宣发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至今
汤军根	江西长林重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管实行年薪制度，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为基础，以公司经营目标为导向，年终结合目标责任制要求进行绩效考核，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最终确定其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之“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本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669.83 万元（税前），具体明细详见本节之“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63
销售人员	32
技术人员	201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168
合计	1,7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21
大专	279
中专、高中	636
高中以下	744
合计	1,78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制定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体系化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管理与激励机制,以促进公司及员工的发展与成长。根据公司业绩发展情况,结合员工绩效及外部薪酬市场,确立员工的薪酬调整及激励安排。公司坚持“同创分享,互利共赢”的价值分配理念和高绩效导向,通过分享公司发展所带来成果,来激励和回报优秀员工。

薪酬内容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等。员工依照国家法规规定享有带薪年假、高温费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理论培训与实践锻炼相结合、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育人与用人相结合的原则,对人才进行系统培养与培训。公司培训计划包含安全生产、业务技能、组织管理、企业文化等内容。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逐步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划分和议事规则。同时公司董事会内部设置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绩效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并明确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公司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	见附注	见附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26 日	见附注	见附注

附注：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4 月 16 日期间，为非公众公司（即非新三板挂牌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该期间内的三会召开的相关决议无对外披露要求。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出席股东及股东代表 6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8,417,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2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易伟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18 年度金融机构总体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出席股东及股东代表 6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8,417,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2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易伟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以下十项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

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监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聘请（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易伟华	否	7	7	2	0	0	否	2
潘锦	否	7	7	7	0	0	否	2
张迅	否	7	7	2	0	0	否	2
肖珂	否	7	7	7	0	0	否	2
陈玉罡	是	7	7	7	0	0	否	2
阳如坤	是	7	7	7	0	0	否	2
李汉国	是	7	7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出现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薪酬与绩效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主要就公司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议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3D 玻璃盖板及背板项目投资的议案》。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未提出有关异议事项。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和相关奖励制度，结合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服务质量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负责审议并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和实施。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激励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19】第 0800 号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格光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沃格光电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沃格光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二十七)。

沃格光电公司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收入。2018 年度,沃格光电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9,979.74 万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可能存在潜在错报，我们将沃格光电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检查相关销售合同条款，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就确认的营业收入，选取样本，检查销售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及可以证明已达到确认收入条件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已按照沃格光电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就确认的应收账款及营业收入，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价收入的真实性。

（二）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八)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因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为人民币 3,771.44 万元。管理层对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评估基于各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测算。管理层聘请外部评估机构对收购形成的商誉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基于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相关确认。在确定商誉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外部评估机构基于管理层编制的财务信息，采用了包括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在内的估值方法。编制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是对于资产管理规模、预算收入、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选取适当的参数进行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评估以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年度商誉减值是我们审计中重点关注的事项。

2、审计应对

了解沃格光电公司与计提资产减值相关的政策，以评价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获取外部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询问管理层公司未来规划目标及财务预算情况，调取公司相关历史经营数据进行分析，以判断对资产管理规模、预算收入、生产成本、经营费用、折现率以及增长率等的估计是否合理，并检查测试过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实际情况。

四、其他信息

沃格光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沃格光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沃格光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沃格光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沃格光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沃格光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

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沃格光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沃格光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桑玲玲

（项目合伙人）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明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70,806,204.91	180,932,259.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4）	231,381,805.35	280,906,776.39
其中：应收票据		16,425,623.09	2,200,000.00
应收账款		214,956,182.26	278,706,776.39
预付款项	七（5）	4,815,445.50	3,899,968.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7,670,714.06	8,233,034.84
其中：应收利息		5,683,802.8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18,059,710.67	16,448,549.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866,419.07	2,841,984.30
流动资产合计		1,133,600,299.56	493,262,572.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6）	450,015,833.49	365,276,293.87
在建工程	七（17）	85,030,037.72	69,108,773.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0）	38,593,643.37	33,859,100.0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2）	37,714,362.83	37,714,362.8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3）	4,537,993.35	1,277,25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4）	11,686,326.57	3,305,16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5）	36,153,172.41	14,833,893.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3,731,369.74	525,374,844.89

资产总计		1,797,331,669.30	1,018,637,417.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6）	18,000,000.00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29）	92,260,917.36	74,572,840.03
预收款项	七（30）		13,2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34,027,851.12	52,704,365.60
应交税费	七（32）	13,065,392.72	27,148,206.53
其他应付款	七（33）	148,494.08	479,053.69
其中：应付利息		2,174.99	201,006.66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5）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7,502,655.28	214,917,665.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7）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42）	10,000,802.39	10,108,44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802.39	70,108,449.76
负债合计		167,503,457.67	285,026,115.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4）	94,595,556.00	70,94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6）	964,404,501.12	249,883,390.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0）	45,451,529.05	35,473,33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51)	525,376,625.46	377,307,911.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9,828,211.63	733,611,301.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629,828,211.63	733,611,30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797,331,669.30	1,018,637,417.38

法定代表人: 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志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8,297,935.11	174,569,64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 (1)	158,941,966.77	236,864,145.92
其中: 应收票据		8,249,124.89	2,200,000.00
应收账款		150,692,841.88	234,664,145.92
预付款项		4,605,720.72	3,814,121.13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6,848,417.19	7,785,439.43
其中: 应收利息		5,683,802.85	
应收股利			
存货		16,435,817.16	15,324,752.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4,151.00	2,688,679.17
流动资产合计		1,025,534,007.95	441,046,784.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65,000,000.00	4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2,679,638.74	357,523,275.88
在建工程		85,030,037.72	68,973,637.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503,393.39	33,859,100.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70,205.10	503,01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60,218.07	2,949,66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82,972.41	12,320,693.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426,465.43	524,129,390.66

资产总计		1,684,960,473.38	965,176,175.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7,205,009.47	63,535,048.36
预收款项			13,2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3,158,079.14	36,697,587.82
应交税费		4,644,664.16	20,558,920.30
其他应付款		141,411.08	404,417.27
其中：应付利息		2,174.99	201,006.6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149,163.85	181,209,17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802.39	10,108,44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802.39	70,108,449.76
负债合计		133,149,966.24	251,317,623.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595,556.00	70,94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404,501.12	249,883,390.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451,529.05	35,473,333.50
未分配利润		447,358,920.97	357,555,16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1,810,507.14	713,858,551.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84,960,473.38	965,176,175.11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99,797,355.42	653,842,495.25
其中:营业收入	七(52)	699,797,355.42	653,842,495.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4,187,554.90	416,110,614.92
其中:营业成本	七(52)	357,040,708.61	282,262,809.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3)	10,469,289.22	8,287,788.65
销售费用	七(54)	41,206,160.89	35,764,208.04
管理费用	七(55)	61,784,408.86	50,187,311.08
研发费用	七(56)	20,521,537.37	21,709,265.13
财务费用	七(57)	-22,366,630.22	14,540,240.18
其中:利息费用		2,179,488.37	6,004,786.99
利息收入		11,886,894.84	143,897.39
资产减值损失	七(58)	55,532,080.17	3,358,992.67
加:其他收益	七(59)	9,065,840.59	11,427,873.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171,050.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504,590.70	249,159,754.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63)	10,402,931.17	1,041,234.70
减:营业外支出	七(64)	1,006,382.45	4,862,027.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901,139.42	245,338,961.03
减:所得税费用	七(65)	35,854,229.56	37,592,514.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27	2.928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227	2.928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27,931,861.05	596,503,114.3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99,109,167.51	264,679,905.34
税金及附加		7,445,529.74	7,182,477.01
销售费用		31,016,901.80	33,032,765.77
管理费用		39,842,347.25	33,545,605.01
研发费用		20,521,537.37	21,709,265.13
财务费用		-21,801,402.37	14,551,121.69

其中：利息费用		2,179,488.37	6,004,786.99
利息收入		12,154,551.91	124,029.92
资产减值损失		54,872,099.06	2,603,618.48
加：其他收益		9,016,366.62	11,427,873.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142.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802,904.65	230,626,229.80
加：营业外收入		10,402,931.17	1,041,234.70
减：营业外支出		905,387.45	4,612,148.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300,448.37	227,055,315.96
减：所得税费用		15,518,492.83	32,583,206.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81,955.54	194,472,109.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81,955.54	194,472,109.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781,955.54	194,472,109.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6,022,924.15	607,176,726.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9,20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24,715,255.29	12,767,86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907,386.46	619,944,59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999,384.66	143,773,404.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023,879.93	124,169,612.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358,051.19	88,499,733.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47,759,048.65	41,534,18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140,364.43	397,976,93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8）	199,767,022.03	221,967,65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136.70	10,7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298,395,90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455,038.43	10,7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632,482.05	110,763,047.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691,645,3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277,802.05	110,763,04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822,763.62	-110,752,33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910,339.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8,000,000.00	2,245,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910,339.30	44,245,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0	106,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1,320.04	7,757,218.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1,849,880.76	4,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661,200.80	118,607,21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49,138.50	-74,361,968.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80,548.71	-5,330,561.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73,945.62	31,522,785.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32,259.29	149,409,473.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806,204.91	180,932,259.29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8,378,086.44	566,472,707.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3,083.03	12,692,77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3,031,169.47	579,165,48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211,774.69	145,096,72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985,829.74	107,110,65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83,576.49	76,731,03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76,344.53	38,075,49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257,525.45	367,013,91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773,644.02	212,151,565.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136.70	10,7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395,90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455,038.43	10,7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482,838.83	104,043,66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645,3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128,158.83	104,043,66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673,120.40	-104,032,95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910,339.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2,245,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910,339.30	44,245,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0	106,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11,320.04	7,757,218.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9,880.76	4,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661,200.80	118,607,21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49,138.50	-74,361,968.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78,626.55	-5,330,54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728,288.67	28,426,09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569,646.44	146,143,54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297,935.11	174,569,646.44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35,473,333.50		377,307,911.15		733,611,30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35,473,333.50		377,307,911.15		733,611,30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23,648,889.00				714,521,111.00				9,978,195.55		148,068,714.31		896,216,909.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046,909.86		158,046,909.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23,648,889.00				714,521,111.00								738,1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648,889.00				714,521,111.00								738,1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78,195.55		-9,978,195.55		
1. 提取盈余公积									9,978,195.55		-9,978,195.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595,556.00				964,404,501.12				45,451,529.05		525,376,625.46		1,629,828,211.6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19,855,638.48		185,179,159.28		525,864,85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19,855,638.48		185,179,159.28		525,864,85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17,695.02			192,128,751.87		207,746,446.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7,746,446.89		207,746,446.89

2018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17,695.02		-15,617,695.02			
1.提取盈余公积								15,617,695.02		-15,617,695.0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35,473,333.50		377,307,911.15			733,611,301.77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35,473,333.50	357,555,160.98	713,858,55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35,473,333.50	357,555,160.98	713,858,55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48,889.00				714,521,111.00				9,978,195.55	89,803,759.99	837,951,955.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781,955.54	99,781,95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48,889.00				714,521,111.00						738,17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648,889.00				714,521,111.00						738,17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78,195.55	-9,978,195.55	-
1.提取盈余公积									9,978,195.55	-9,978,195.55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2018 年年度报告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595,556.00				964,404,501.12			45,451,529.05	447,358,920.97	1,551,810,507.1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19,855,638.48	178,700,746.31	519,386,44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19,855,638.48	178,700,746.31	519,386,44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17,695.02	178,854,414.67	194,472,10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472,109.69	194,472,109.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17,695.02	-15,617,695.02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17,695.02	-15,617,695.02	

2018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946,667.00				249,883,390.12				35,473,333.50	357,555,160.98	713,858,551.60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良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注册资本：人民币 94,595,556.00 元

股本：人民币 94,595,556.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698460390M

法定代表人：易伟华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14 日

2. 历史沿革

2009 年 12 月 14 日，江西沃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2013 年 11 月 21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19 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23,648,900 股新股。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648,889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33.37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595,556.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94,595,556.00 元。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3. 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超薄电子玻璃、触摸屏玻璃、触控显示模组、显示器件及其它电子元器件的生产、销售及研发；电子行业真空镀膜技术咨询、服务及应用；相关配套设备、零配件及原辅材料生产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禁止类产品及有专项规定的产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 3D 玻璃背板和 FPD 光电玻璃薄化、镀膜、切割等。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 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原则等，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1）、五（12）、五（16）、五（21）、五（2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

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

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

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0-6 个月（含 6 个月）	3.00	3.00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等。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0-5.00%	20.0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

（3）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1）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2）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

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 FPD 光电玻璃薄化、镀膜、切割等加工服务和销售 3D 玻璃背板。内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加工产品/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加工服务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加工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加工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加工服务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加工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

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5.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

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31日影响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2,200,000.00元，应收账款-278,706,776.39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80,906,776.39元。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31日影响项目及金额：应付账款-74,572,840.03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74,572,840.03元。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将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31日影响项目及金额：应付利息-201,006.66元，其他应付款201,006.66元。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31日影响项目及金额：管理费用-21,709,265.13元，研发费用21,709,265.13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12月31日影响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2,200,000.00元，应收账款-234,664,145.92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36,864,145.92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	2017年12月31日影响项目及金额：应付账款-63,535,048.36元，应付票据及应付

应付账款项目	审议通过	账款 63,535,048.36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将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影响项目及金额：应付利息 -201,006.66 元，其他应付款 201,006.66 元。
母公司财务报表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 12 月 31 日影响项目及金额：管理费用 -21,709,265.13 元，研发费用 21,709,265.13 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上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7 元/M ²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文）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情况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36000147，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0日至2016年12月9日）。公司于2016年期满当年重新申请并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636000406，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6年11月15日至2019年11月14日），报告期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92.01	803.38
银行存款	870,805,112.90	180,931,455.9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70,806,204.91	180,932,259.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该部分于编制现金流量时不视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425,623.09	2,200,000.00
应收账款	214,956,182.26	278,706,776.39
合计	231,381,805.35	280,906,77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425,623.09	2,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425,623.09	2,2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68,679.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468,679.2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069,629.95	21.00	59,069,629.95	100.00		907,600.50	0.31	907,600.5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686,860.20	78.83	6,730,677.94	3.04	214,956,182.26	287,354,209.96	99.51	8,647,433.57	3.01	278,706,776.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203.76	0.17	490,203.76	100.00		517,597.90	0.18	517,597.90	100.00	

合计	281,246,693.91	100.00	66,290,511.65		214,956,182.26	288,779,408.36	100.00	10,072,631.97		278,706,776.3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58,162,029.45	58,162,029.45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惠州市创仕实业有限公司	907,600.50	907,600.50	100.00	正破产清算,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9,069,629.95	59,069,629.95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20,616,021.36	6,618,480.64	3.00
7-12 个月	262,554.49	13,127.72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0,878,575.85	6,631,608.36	
1 至 2 年	717,078.66	71,707.87	10.00
2 至 3 年	91,205.69	27,361.71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21,686,860.20	6,730,677.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245,330.36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450.6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高新区七鑫旗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450.68	已破产清算, 无法收回。	经审批已核销	否
合计		27,450.6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客户 A	非关联方	87,536,030.39	0-6 个月	31.12	2,626,080.91
2	客户 B	非关联方	83,733,408.42	0-6 个月	29.77	2,512,002.25
		非关联方	8,310.85	7-12 个月		415.54
		非关联方	54,940.98	1-2 年	0.02	5,494.10
		非关联方	50,279.05	2-3 年	0.02	15,083.72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客户 B 小计		83,846,939.30		29.81	2,532,995.61
3	客户 C	非关联方	27,030,696.80	0-6 个月	9.61	27,030,696.80
			31,131,332.65	7-12 个月	11.07	31,131,332.65
	客户 C 小计		58,162,029.45		20.68	58,162,029.45
4	客户 D	非关联方	29,644,716.69	0-6 个月	10.54	889,341.50
5	客户 F	非关联方	7,099,049.43	0-6 个月	2.52	212,971.48
合计			266,288,765.26		94.67	64,423,418.9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02,716.71	99.74	3,899,968.32	100.00
1 至 2 年	12,728.79	0.2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815,445.50	100.00	3,899,968.3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F	非关联方	1,155,690.47	1 年以内	24.00	业务进行中
供应商 G	非关联方	801,148.00	1 年以内	16.64	业务进行中
供应商 H	非关联方	604,980.00	1 年以内	12.56	业务进行中
供应商 I	非关联方	413,269.25	1 年以内	8.58	业务进行中
供应商 J	非关联方	342,130.36	1 年以内	7.10	业务进行中
合计		3,317,218.08		68.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683,802.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86,911.21	8,233,034.84
合计	7,670,714.06	8,233,034.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481,797.92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结构性存款	3,202,004.93	

合计	5,683,802.85
----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5,086.14	97.98	148,174.93	6.94	1,986,911.21	9,094,459.96	99.52	861,425.12	9.47	8,233,034.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920.00	2.02	43,920.00	100.00		43,920.00	0.48	43,920.00	100.00	
合计	2,179,006.14	100.00	192,094.93		1,986,911.21	9,138,379.96	100.00	905,345.12		8,233,034.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415,376.93	42,461.31	3.00
7-12 个月	217,448.00	10,872.4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32,824.93	53,333.71	
1 至 2 年	343,302.21	34,330.22	10.00
2 至 3 年	117,900.00	35,37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1,836.00	15,918.00	50.00
4 至 5 年	9,223.00	9,223.00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2,135,086.14	148,174.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保证金		8,000,000.00
押金	1,566,891.21	621,913.80
代垫职工社保、公积金	525,203.53	458,065.76
往来款	18,768.40	8,257.40
其他	68,143.00	50,143.00
合计	2,179,006.14	9,138,379.9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13,250.1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三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761,384.60	0-6 个月 227,300.00 7-12 个月 217,448.00 1-2 年 316,636.60	34.94	49,355.06
江西钢城拍卖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	0-6 个月	22.95	15,000.00
社会保险费	代垫款项	336,704.53	0-6 个月	15.45	10,101.14
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项	188,499.00	0-6 个月	8.65	5,654.97
深圳市海岸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0-6 个月	4.59	3,000.00
合计	/	1,886,588.13		86.58	83,111.1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71,084.38		7,171,084.38	6,880,598.91		6,880,598.91
在产品	2,369,430.24		2,369,430.24	2,985,740.75		2,985,740.75
库存商品	8,519,196.05		8,519,196.05	6,552,450.41		6,552,450.4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29,759.28		29,759.28
合计	18,059,710.67		18,059,710.67	16,448,549.35		16,448,549.3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发行费用		2,688,679.17
待抵扣进项税额及其他	866,419.07	153,305.13
合计	866,419.07	2,841,984.30

其他说明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0,015,833.49	365,276,293.8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0,015,833.49	365,276,293.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947,999.66	321,244,529.75	10,244,504.32	6,061,274.34	477,498,308.07
2. 本期增加金	11,552,018.45	119,887,779.90	2,633,260.64	732,519.33	134,805,578.32

额					
(1) 购置	1,705,125.62	35,051,095.30	2,633,260.64	732,519.33	40,122,000.89
(2) 在建工程 转入	9,846,892.83	84,836,684.60			94,683,577.43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5,823,774.96	516,141.08	101,694.75	6,441,610.79
(1) 处置或报 废		1,049,958.17	516,141.08	101,694.75	1,667,794.00
(2) 其他		4,773,816.79			4,773,816.79
4. 期末余额	151,500,018.11	435,308,534.69	12,361,623.88	6,692,098.92	605,862,275.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050,742.81	80,239,861.07	4,164,110.15	4,767,300.17	112,222,014.20
2. 本期增加金 额	7,213,712.11	36,170,319.36	1,804,561.09	885,029.88	46,073,622.44
(1) 计提	7,213,712.11	36,170,319.36	1,804,561.09	885,029.88	46,073,622.44
3. 本期减少金 额		2,060,701.38	292,441.39	96,051.76	2,449,194.53
(1) 处置或报 废		631,935.79	292,441.39	96,051.76	1,020,428.94
(2) 其他		1,428,765.59			1,428,765.59
4. 期末余额	30,264,454.92	114,349,479.05	5,676,229.85	5,556,278.29	155,846,442.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235,563.19	320,959,055.64	6,685,394.03	1,135,820.63	450,015,833.4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897,256.85	241,004,668.68	6,080,394.17	1,293,974.17	365,276,293.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W3 厂区宿舍楼 1	2,043,658.93	拍卖取得，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W3 厂区宿舍楼 2	1,922,846.23	拍卖取得，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E 栋厂房	5,431,408.11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5,030,037.72	69,108,773.02
工程物资		
合计	85,030,037.72	69,108,773.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扩建项目	45,980,086.70		45,980,086.70	47,145,647.06		47,145,647.06
待安装设备	1,267,736.26		1,267,736.26	18,045,469.56		18,045,469.56
2#食堂建设工程	3,764,539.35		3,764,539.35	3,782,521.26		3,782,521.26
A栋一、四楼装修工程	8,942,158.25		8,942,158.25			
A栋一、四楼消防工程	446,601.94		446,601.94			
W3厂区改建	24,628,915.22		24,628,915.22			
环保工程				135,135.14		135,135.14
合计	85,030,037.72		85,030,037.72	69,108,773.02		69,108,773.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扩建项目	92,485,000.00	47,145,647.06	4,667,159.00	5,832,719.36		45,980,086.70	79.36	95.00	652,480.40			自有资金、借款、募集资金
W3厂区改建	34,000,000.00		28,643,088.69	4,014,173.47		24,628,915.22	84.24	84.24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18,045,469 .56	67,923,816 .16	84,701,5 49.46		1,267,73 6.26			4,306,9 00.63		自有资 金、借 款、募 集 资金
合计	126,48 5,000. 00	65,191,116 .62	101,234,06 3.85	94,548,4 42.29		71,876,7 38.18			4,959,3 81.0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201,930.28			789,725.82	36,991,656.10
2. 本期增加金额	5,083,987.70			528,585.89	5,612,573.59
(1) 购置	5,083,987.70			528,585.89	5,612,573.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285,917.98			1,318,311.71	42,604,229.6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96,649.72			235,906.35	3,132,55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765,968.40			112,061.85	878,030.25
(1) 计提	765,968.40			112,061.85	878,030.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62,618.12			347,968.20	4,010,586.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623,299.86			970,343.51	38,593,643.37
2. 期初账面价值	33,305,280.56			553,819.47	33,859,100.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W3 厂区土地使用权	5,042,057.90	拍卖取得，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	37,714,362.83					37,714,362.83
合计	37,714,362.83					37,714,362.8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商誉的减值测试系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拟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权益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组价值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公司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公司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之后采用固定的增长率为基础进行估计，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主要假设：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3%（除2019年收入下降外），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保持在25.30%-25.77%区间波动，折现率为18.12%。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三楼厂房装修	281,903.88	419,985.28	701,889.16		
三楼消防工程	235,598.71		88,349.52		147,249.19
配电安装工程	256,742.18		90,614.88		166,127.30
一楼装修工程		1,345,454.45	112,121.20		1,233,333.25
车间改造工程		540,922.73	50,064.26		490,858.47
二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195,330.00	65,109.96		130,220.04
三厂五楼装修工程	175,309.49		60,106.08		115,203.41
二厂新建除胶区工程	231,675.77		79,431.72		152,244.05
蚀刻线装修工程	39,862.35		39,862.35		
防腐地坪工程	56,167.60		42,125.64		14,041.96
深圳办事处装修工程		2,088,715.68			2,088,715.68
合计	1,277,259.98	4,590,408.14	1,329,674.77		4,537,993.35

其他说明：

无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482,606.58	10,186,206.21	10,977,977.09	1,788,893.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0,000,802.39	1,500,120.36	10,108,449.76	1,516,267.46
合计	76,483,408.97	11,686,326.57	21,086,426.85	3,305,161.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36,153,172.41	14,833,893.72
合计	36,153,172.41	14,833,893.72

其他说明：

无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8,000,000.00	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260,917.36	74,572,840.03
合计	92,260,917.36	74,572,840.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3,469,060.80	64,206,407.87
1—2 年	3,587,654.53	8,818,171.86
2—3 年	5,179,002.03	1,548,260.30
3 年以上	25,200.00	
合计	92,260,917.36	74,572,840.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珠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51,872.04	尚未到期结算
SEIWA OPTICAL CO., LTD	718,888.50	尚未到期结算
维纳斯环境艺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5,491.89	尚未到期结算
合计	6,976,252.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200.00
合计		13,2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704,365.60	165,521,101.90	184,214,041.77	34,011,425.73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7,876,734.29	7,860,308.90	16,425.3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计	52,704,365.60	173,397,836.19	192,074,350.67	34,027,851.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39,701,380.35	143,032,346.35	155,621,433.82	27,112,292.88
二、职工福利费	191,700.00	7,982,143.38	7,972,002.88	201,840.50
三、社会保险费		3,579,000.30	3,570,262.69	8,737.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03,349.75	2,595,054.80	8,294.95
工伤保险费		639,735.88	639,630.90	104.98
生育保险费		335,914.67	335,576.99	337.68
四、住房公积金	8,520.00	2,167,095.50	2,175,615.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529,997.33	222,828.38	711,374.71	41,451.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 划	12,272,767.92	8,537,687.99	14,163,352.17	6,647,103.74
合计	52,704,365.60	165,521,101.90	184,214,041.77	34,011,425.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10,252.72	7,594,262.49	15,990.23
2、失业保险费		266,481.57	266,046.41	435.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876,734.29	7,860,308.90	16,425.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59,043.42	13,564,833.03
企业所得税	7,595,742.28	10,819,095.32
个人所得税	247,518.68	354,66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344.40	1,024,282.87
教育费附加	157,861.88	438,978.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241.26	292,652.24
土地使用税	424,496.06	276,098.81
房产税	341,994.18	257,722.60
其他	65,150.56	119,877.60
合计	13,065,392.72	27,148,206.53

其他说明：

无

33、 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174.99	201,006.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6,319.09	278,047.03
合计	148,494.08	479,053.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付利息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9,333.3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74.99	61,673.3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74.99	201,006.6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款项	124,169.09	278,047.03
往来款	22,150.00	
合计	146,319.09	278,047.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6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108,449.76	1,350,000.00	1,457,647.37	10,000,802.39	
合计	10,108,449.76	1,350,000.00	1,457,647.37	10,000,802.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金额		动		收益 相关
平板显示器 (FPD) 用光电 玻璃精加工项 目	4,200,000.00			720,000.00		3,48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TFT-LCD 用溅 射镀膜设备研 发和产业化项 目	973,646.73			153,733.68		819,913.05	与资 产相 关
平板显示器 (TFT-LCD) 用 玻璃基板技术 服务平台项目	1,075,471.78			169,811.28		905,660.50	与资 产相 关
支持重点承接 地工业园区和 外贸企业标准 厂房建设项目	763,924.00			43,038.00		720,886.00	与资 产相 关
嵌入式 (In-cell) 触 控面板超高阻 镀膜技术研发 与产业化项目	173,109.28			20,168.04		152,941.24	与资 产相 关
含氟废水综合 利用及产业化 示范项目	86,324.80			10,256.40		76,068.40	与资 产相 关
平板显示器用 防静电超薄镀 膜基板项目	40,361.44			7,228.92		33,132.52	与资 产相 关
平板显示器用 超薄玻璃基板 项目	37,500.00			9,375.00		28,125.00	与资 产相 关
年产 3000 万片 化学强化一体 化触控面板项 目	36,000.00			36,000.00			与资 产相 关
沃格科技园 LED 照明系统 合同能源管理 服务项目	348,799.20			19,650.60		329,148.60	与资 产相 关
嵌入式 TFT 玻 璃表面触摸屏 研发与产业化 项目	196,666.67			20,000.04		176,666.63	与资 产相 关

磁控溅射防静电镀膜技术专利产业化示范项目	193,043.48			20,869.56		172,173.92	与资产相关
江西省 TFT-LCD 玻璃面板镀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482,906.00			51,282.00		431,624.00	与资产相关
光电玻璃镀膜智能装备试点示范项目	965,811.96			102,564.12		863,247.84	与资产相关
平板显示器用光端玻璃精加工废酸循环暨资源化利用技改项目	396,078.43			47,058.84		349,019.59	与资产相关
On-cell 触控屏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79,327.73	800,000.00		15,543.88		863,783.85	与资产相关
高世代车载屏磁控溅射技术研发	59,478.26			6,260.88		53,217.38	与资产相关
3D 玻璃背板研发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		4,385.96		495,614.04	与资产相关
G5 代薄化玻璃基板项目		50,000.00		420.17		49,579.8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108,449.76	1,350,000.00		1,457,647.37		10,000,802.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946,667	23,648,889				23,648,889	94,595,556

其他说明：

报告期公开发行新股 23,648,889 股。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9,883,390.12	714,521,111.00		964,404,501.1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49,883,390.12	714,521,111.00		964,404,501.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 23,648,900 股新股。

本期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票发行价格为 33.37 元/股，发行数量 23,648,889 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费用 50,993,425.93 元，使得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714,521,111.00 元。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473,333.50	9,978,195.55		45,451,529.0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5,473,333.50	9,978,195.55		45,451,529.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2018年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9,978,195.55元。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307,911.15	185,179,159.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7,307,911.15	185,179,159.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978,195.55	15,617,695.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5,376,625.46	377,307,911.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9,744,479.69	357,040,708.61	653,689,493.44	282,177,482.24
其他业务	52,875.73		153,001.81	85,326.93
合计	699,797,355.42	357,040,708.61	653,842,495.25	282,262,809.17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2,675.17	3,410,741.61
教育费附加	1,535,432.21	1,461,746.38
资源税		
房产税	2,068,252.64	1,030,890.40
土地使用税	1,305,775.42	1,104,395.19
车船使用税	28,025.72	28,924.72
印花税	780,599.01	276,592.78
环境保护税	13,836.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3,621.49	974,497.57
其他	131,071.54	
合计	10,469,289.22	8,287,788.65

其他说明：

无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83,581.05	8,677,063.10
市场咨询推广费	7,755,870.51	5,943,881.62
车辆费	135,488.94	177,411.93
运输费	15,184,775.95	14,814,900.82
差旅费	802,502.63	640,398.51
业务招待费	5,799,631.33	2,874,716.66
办公费	15,640.16	22,816.54
保险费	939,375.43	1,345,728.98
其他	1,789,294.89	1,267,289.88
合计	41,206,160.89	35,764,208.04

其他说明：

无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326,667.51	35,325,109.69
折旧及摊销费	4,588,400.95	3,841,025.05
办公费	1,543,461.62	1,353,299.32
业务招待费	3,115,249.18	2,136,146.11
中介机构费用	1,768,385.07	1,257,686.20
车辆使用费	1,129,846.23	905,140.03
差旅费	956,347.29	686,747.51
物料消耗	548,015.86	261,833.95
其他	8,808,035.15	4,420,323.22
合计	61,784,408.86	50,187,311.08

其他说明：

无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1,655,413.45	11,983,866.19
直接投入	7,529,059.36	8,325,109.91
折旧费	1,117,736.86	884,874.88
其他	219,327.70	515,414.15
合计	20,521,537.37	21,709,265.13

其他说明：

无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79,488.37	6,004,786.99
减：利息收入	-11,886,894.84	-143,897.39
汇兑损益	-12,716,351.81	7,269,095.10
其他	57,128.06	1,410,255.48
合计	-22,366,630.22	14,540,240.18

其他说明：

无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5,532,080.17	3,358,992.6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5,532,080.17	3,358,992.67

其他说明：

无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高新区财政局流动资金补助		2,711,090.92
扶持企业发展基金	6,518,909.16	5,411,521.04
平板显示器（FPD）用光电玻璃精加工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720,000.00	720,000.00
纳税贡献奖		50,000.00
科学技术进步奖		10,000.00
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		800,000.00
平板显示器（TFT-LCD）用光电玻璃基板技术服务平台补贴款（补助资金摊销）	169,811.28	169,811.28
TFT-LCD用溅射镀膜设备研发和产业化（补助资金摊销）	153,733.68	153,733.68
支持重点承接地工业园区和外贸企业标准厂房建设（补助资金摊销）	43,038.00	43,038.00
嵌入式（In-cell）触控面板超高阻镀膜技术研发与产业化（补助资金摊销）	20,168.04	20,168.04
含氟废水综合利用及产业化示范（补助资金摊销）	10,256.40	10,256.40
平板显示器用防静电超薄镀膜基板（补助资金摊销）	7,228.92	7,228.92
平板显示器用超薄玻璃基板（补助资金摊销）	9,375.00	9,375.00
年产3000万片化学强化一体化触控面板（补助资金摊销）	36,000.00	48,000.00
沃格科技园LED照明系统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19,650.60	19,650.60
磁控溅射防静电镀膜技术专利产业化示范（补助资金摊销）	20,869.56	6,956.52
江西省TFT-LCD玻璃面板镀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补助资金摊销）	51,282.00	17,094.00
光电玻璃镀膜智能装备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102,564.12	34,188.04
嵌入式TFT玻璃表面触摸屏研发与产业化（补助资金摊销）	20,000.04	3,333.33
平板显示器用光端玻璃精加工废酸循环暨资源化利用技改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47,058.84	3,921.57
On-cell触控屏技术研发与产业化（补助资金摊销）	15,543.88	672.27

高世代车载屏磁控溅射技术研发(补助资金摊销)	6,260.88	521.74
3D 玻璃背板研发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4,385.96	
G5 代薄化玻璃基板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420.17	
民营企业建立现代制度项目		150,000.00
2016 年度江西省优秀产品一等奖、二等奖		30,000.00
科技创新奖		150,000.00
专利费资助(奖励)		37,000.00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资助资金		100,000.00
2016 年度科技进步奖金		30,000.00
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单位奖励		230,000.00
2017 年度第一批专利资助费		3,000.00
2017 年度第二批专利资助费		22,500.00
2017 年度第三批专利资助费		9,000.00
稳岗补贴	181,755.10	151,568.62
社保补贴		264,243.91
商务局先进单位奖励	80,000.00	
水西镇政府 2017 年度纳税贡献奖	50,000.00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	5,000.00	
新余市科技局专利费资助项目款	33,000.00	
科技创新奖	680,000.00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2017 年度科技进步奖	30,000.00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2018 年第三批资助项目)	15,000.00	
其他	14,528.96	
合计	9,065,840.59	11,427,873.88

其他说明:

无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1,050.41	
合计	-171,050.41	

其他说明：

无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402,931.17	1,041,234.70	402,931.17
合计	10,402,931.17	1,041,234.70	10,402,931.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2,132.54	752,338.55	402,132.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0	3,150,000.00	300,000.00
其他	304,249.91	959,689.33	304,249.91
合计	1,006,382.45	4,862,027.88	1,006,382.45

其他说明：

无

65、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235,394.69	37,419,536.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81,165.13	172,977.49
合计	35,854,229.56	37,592,514.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3,901,139.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085,170.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54,449.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3,282.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2,308,672.95

所得税费用	35,854,229.56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958,193.22	9,888,833.57
利息收入	3,347,475.66	143,897.39
其他款项	1,409,586.41	2,735,133.35
合计	24,715,255.29	12,767,864.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16,157,172.51	8,403,327.79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28,663,840.60	23,232,487.13
财务费用付现支出	50,909.22	41,127.78
其他付现支出	2,887,126.32	9,857,243.65
合计	47,759,048.65	41,534,186.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295,537,060.00	

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858,841.73	
合计	298,395,901.7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	691,645,320.00	
合计	691,645,32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保证金	8,000,000.00	2,245,250.00
合计	8,000,000.00	2,245,25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担保费		1,20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费用	11,849,880.76	2,850,000.00
合计	11,849,880.76	4,0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046,909.86	207,746,446.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532,080.17	3,358,992.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073,622.44	35,745,472.24
无形资产摊销	878,030.25	808,608.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9,674.77	673,27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050.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132.54	752,338.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251,642.07	12,535,348.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81,165.13	172,977.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1,161.32	-9,427,37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88,430.31	-101,921,682.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34,079.58	71,523,250.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7,022.03	221,967,654.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0,806,204.91	180,932,259.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0,932,259.29	149,409,473.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73,945.62	31,522,785.5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0,806,204.91	180,932,259.29
其中：库存现金	1,092.01	803.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0,805,112.90	180,931,455.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806,204.91	180,932,259.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69,116,338.40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211,606.57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72,327,944.97	/

其他说明：

无

7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货币资金			204,626,901.46
其中：美元	29,815,086.47	6.8632	204,626,901.46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62,436,581.27
其中：美元	9,097,298.82	6.8632	62,436,581.27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2,361,945.82
其中：美元	237,350.38	6.8632	1,628,983.12
台币	63,000.00	0.2234	14,074.20
日元	11,632,500.00	0.0618	718,888.5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扶持企业发展基金	6,518,909.16	其他收益	6,518,909.16
平板显示器（FPD）用光电玻璃精加工项目	7,200,000.00	递延收益	720,000.00
水西镇政府 2017 年度纳税贡献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上市奖励	10,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0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支持重点承接地工业园区和外贸企业标准厂房建设	850,000.00	递延收益	43,038.00
嵌入式（In-cell）触控面板超高阻镀膜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00,000.00	递延收益	20,168.04
含氟废水综合利用及产业化示范项目	100,000.00	递延收益	10,256.40
平板显示器用防静电超薄镀膜基板项目	50,000.00	递延收益	7,228.92
平板显示器用超薄玻璃基板项目	50,000.00	递延收益	9,375.00
年产 3000 万片化学强化一体化触控面板项目	100,000.00	递延收益	36,000.00
沃格科技园 LED 照明系统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项目	375,000.00	递延收益	19,650.60
江西省 TFT-LCD 玻璃面板镀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	51,282.00
光电玻璃镀膜智能装备试点示范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	102,564.12
嵌入式 TFT 玻璃表面触摸屏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4
磁控溅射防静电镀膜技术专利产业化项目	200,000.00	递延收益	20,869.56
On-cell 触控屏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800,000.00	递延收益	15,543.88
高世代车载屏磁控溅射技术研发项目	60,000.00	递延收益	6,260.88
平板显示用光电玻璃精加工废酸循环暨资源化利用技改项目	400,000.00	递延收益	47,058.84
商务局先进单位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TFT-LCD 用溅射镀膜设备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350,000.00	递延收益	153,733.68
平板显示器（TFT-LCD）用玻璃基板技术服务平台项目	1,500,000.00	递延收益	169,811.28
专项贷款贴息	1,000,000.00	财务费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480,948.28
新余市科技局专利费资助项目款	33,000.00	其他收益	33,000.00
科技创新奖	680,000.00	其他收益	680,000.00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2017 年度科学进步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款(2018年第三批资助项目)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稳岗补贴	181,755.10	其他收益	181,755.10
个人所得税返还	11,189.57	其他收益	11,189.57
增值税手续费返还	3,939.39	其他收益	3,939.39
3D玻璃背板研发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	4,385.96
G5代薄化玻璃基板项目	50,000.00	递延收益	420.17
合计	34,093,793.22		19,547,388.8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高新区工业园区企业定向培训补贴资金退还	600.00	培训补贴退还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金额栏列示金额为以前年度或本年度实际收到的该项目的政府补助。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面板模块切割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应收及应付款项、投资、借款等，详细情况已在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其中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实力雄厚、信誉度高的大中型商业银行，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公司制定了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等评估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并设置相应的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另外，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则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外汇风险

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等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付海燕	其他

其他说明

付海燕为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原配偶。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易伟华	10,000,000.00	2016/1/29	2018/1/28	是
易伟华、付海燕	10,000,000.00	2016/1/28	2018/1/27	是
易伟华、付海燕	250,000.00	2017/12/9	2019/12/8	是
易伟华、付海燕	250,000.00	2017/12/9	2019/12/8	是
易伟华	20,000,000.00	2016/1/21	2018/1/20	是
易伟华、付海燕	100,000,000.00	2017/1/29	2019/1/28	是
易伟华	100,000,000.00	2019/3/10	2021/3/9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9.83	1,094.34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与中华映管公司的债务纠纷

(1) 背景情况

公司与中华映管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约书》，对本公司与中华映管的委托加工合作关系予以确认，并约定中华映管对应付本公司的加工费用给付时间。中华映管于2018年12月13日向台湾桃园地方法院申请重整及紧急处分，且紧急处分已被法院准许，现此期间不能查封拍卖中华映管的资产，重整申请已被法院驳回，目前中华映管在抗诉中。

委托加工合作关系存续期间，本公司按约完成委托加工义务，中华映管发生延迟履行付款义务的事实。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中华映管仍未向本公司履行付款义务。

(2) 公司采取的措施及诉讼进展

2019年1月，公司就该项债权纠纷向台湾桃园地方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华映管偿还全部账款及相应利息，法院依法受理本案，于2019年4月2日开庭，并于2019年4月19日判决公司胜诉，正式判决文书预计2周左右会送到公司。公司收到正式诉讼判决书后，会及时披露最新的进展情况。

(3) 其他影响诉讼进展的情况

2019年4月1日，台湾证券交易所公告中华映管有价证券将于当年5月13日终止上市。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249,124.89	2,200,000.00
应收账款	150,692,841.88	234,664,145.92
合计	158,941,966.77	236,864,14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49,124.89	2,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249,124.89	2,2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68,679.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468,679.2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069,629.95	27.48	59,069,629.95	100.00		907,600.50	0.37	907,600.5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435,993.83	72.31	4,743,151.95	3.05	150,692,841.88	241,949,436.28	99.43	7,285,290.36	3.01	234,664,145.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8,540.10	0.21	448,540.10	100.00		475,990.78	0.20	475,990.78	100.00	
合计	214,954,163.88	100.00	64,261,322.00		150,692,841.88	243,333,027.56	100.00	8,668,881.64		234,664,145.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58,162,029.45	58,162,029.45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惠州市创仕实业有限公司	907,600.50	907,600.50	100.00	正破产清算，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9,069,629.95	59,069,629.9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54,365,154.99	4,630,954.65	3.00
7-12 个月	262,554.49	13,127.7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4,627,709.48	4,644,082.37	
1 至 2 年	717,078.66	71,707.87	10.00
2 至 3 年	91,205.69	27,361.71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5,435,993.83	4,743,151.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619,891.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450.6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高新区七鑫旗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450.68	已破产清算，无法收回。	经审批已核销	否
合计		27,450.6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客户 A	非关联方	87,536,030.39	0-6 个月	40.72	2,626,080.91
2	客户 C	非关联方	27,030,696.80	0-6 个月	12.58	27,030,696.80
			31,131,332.65	7-12 个月	14.48	31,131,332.65
	客户 C 小计		58,162,029.45		27.06	58,162,029.45
3	客户 D	非关联方	29,644,716.69	0-6 个月	13.79	889,341.50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月		
4	客户 B	非关联方	20,257,147.13	0-6 个月	9.43	607,714.41
		非关联方	8,310.85	7-12 个月		415.54
		非关联方	54,940.98	1-2 年	0.03	5,494.10
		非关联方	50,279.05	2-3 年	0.02	15,083.72
	客户 B 小计		20,370,678.01		9.48	628,707.77
5	客户 F	非关联方	7,099,049.43	0-6 个月	3.30	212,971.48
合计			202,812,503.97		94.35	62,519,131.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683,802.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4,614.34	7,785,439.43
合计	6,848,417.19	7,785,439.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481,797.92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结构性存款	3,202,004.93	
合计	5,683,802.85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023.88	96.63	95,409.54	7.57	1,164,614.34	8,628,640.95	99.49	843,201.52	9.77	7,785,439.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920.00	3.37	43,920.00	100.00		43,920.00	0.51	43,920.00	100.00	
合计	1,303,943.88	100.00	139,329.54		1,164,614.34	8,672,560.95	100.00	887,121.52		7,785,439.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074,399.27	32,231.98	3.00
7-12 个月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74,399.27	32,231.98	
1 至 2 年	26,665.61	2,666.56	10.00
2 至 3 年	117,900.00	35,37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1,836.00	15,918.00	50.00
4 至 5 年	9,223.00	9,223.00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1,260,023.88	95,409.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保证金		8,000,000.00
押金	805,506.61	265,389.20
代垫职工社保、公积金	411,525.87	348,771.35
往来款	18,768.40	8,257.40

其他	68,143.00	50,143.00
合计	1,303,943.88	8,672,560.9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47,791.9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钢城拍卖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	0-6 个月	38.35	15,000.00
社会保险	代垫款项	263,801.87	0-6 个月	20.23	7,914.06
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项	147,724.00	0-6 个月	11.33	4,431.72
深圳市海岸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0-6 个月	7.67	3,000.00
中海信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52,129.36	0-6 个月 508.00 1-2 年 19,785.36 3-4 年 31,836.00	4.00	17,911.78
合计		1,063,655.23		81.58	48,257.5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000,000.00		65,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5,000,000.00		65,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17,000,000.00		65,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	17,000,000.00		6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7,809,815.53	299,023,726.81	596,261,409.11	264,495,604.98
其他业务	122,045.52	85,440.70	241,705.24	184,300.36
合计	527,931,861.05	299,109,167.51	596,503,114.35	264,679,905.34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3,182.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46,78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1,318.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807,50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5,964,786.9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1	1.8227	1.8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9	1.6385	1.638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易伟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